

Taimei

太美医疗科技

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aimei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2576



2024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釋義
9	財務摘要
10	董事長報告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3	董事會報告
53	監事會報告
54	企業管治報告
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79	合併收益表
80	合併全面虧損表
81	合併資產負債表
83	合併權益變動表
84	合併現金流量表
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璐先生(董事長)
馬東先生
張宏偉先生
陸一鳴先生
黃玉飛先生
倪曉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驍博士
李治國博士
馮志偉先生

審計委員會

馮志偉先生(主席)
蔣驍博士
李治國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李治國博士(主席)
趙璐先生
馮志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趙璐先生(主席)
蔣驍博士
李治國博士
倪曉梅女士(於2025年3月24日獲委任)
馮志偉先生(於2025年3月24日獲委任)

監事會

董曉晗女士(主席)
文綱先生
蔡鑫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太子大廈22樓

聯席公司秘書

倪曉梅女士
潘秉揚先生

授權代表

倪曉梅女士
潘秉揚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嘉興市昌盛南路36號
智慧產業創新園
9號樓3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19樓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興分行
中國
浙江省
嘉興市南湖區
槁李路1818號

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興分行
中國
浙江省
嘉興市南湖區
城南路1029號
億鴻大廈1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3號寫字樓34樓

合規顧問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2座
40樓4001室

股份代號

2576

公司網站

www.taimei.com

釋義

在本年報中，除非另有說明，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受控於該特定人士或與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舉行的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為公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 「太美醫療科技」	指	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為嘉興太美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6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以及若文義有所指則包括其前身
「CRO」	指	受託研究機構，其透過受託協議在藥物開發過程中為製藥公司及研究機構提供專業服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之涵義
「本集團」或 「我們」、 「太美醫療科技」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上市規則界定的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IRC」	指	獨立影像評估中心，為臨床試驗影像數據的準確性及一致性提供公正的審查和分析
「上市」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10月8日，H股首次在聯交所上市及首次開始交易的日期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釋義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4年9月27日刊發並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之招股章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軟素企業管理」	指	新餘軟素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上海軟素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昆銳」	指	上海昆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上海昆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聖方」	指	聖方（上海）醫藥研發有限公司
「上海小橘」	指	上海小橘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上海小橘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MO」	指	臨床試驗現場管理組織，是協助臨床試驗地點執行臨床試驗具體操作任務的商業實體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太美數字科技」	指	上海太美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太美弘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太美星際」	指	上海太美星際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太美星程」	指	杭州太美星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太美星環」	指	上海太美星環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軟素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軟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美星雲」	指	上海太美星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億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新餘浩霖」	指	新餘浩霖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嘉興浩霖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新餘諾銘」	指	新餘太美諾銘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新餘七武士」	指	新餘七武士醫療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嘉興七武士醫療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釋義

「新餘深空」	指	新餘深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新餘星盟」	指	新餘太美星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舟山憶瑾」	指	舟山憶瑾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嘉興憶瑾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指	百分比

財務摘要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51,156	573,137	549,215	466,181
毛利	224,943	179,002	185,401	164,333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7,405)	(356,364)	(422,581)	(479,605)
年內虧損	(217,405)	(356,379)	(422,581)	(479,611)
下列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4,609)	(346,778)	(412,907)	(479,611)
非控股權益	(2,796)	(9,601)	(9,674)	—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583,197	1,444,672	1,825,301	1,804,770
負債總額	348,624	402,559	441,967	393,747
權益總額	1,234,573	1,042,113	1,383,334	1,411,023
下列各方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1,157,810	978,327	1,309,937	1,411,023
非控股權益	76,763	63,786	73,397	—

附註：本公司H股於2024年10月8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您好！我謹代表太美醫療科技全體同仁，向您致以誠摯的問候與衷心的感謝。感謝您對公司長期以來的信任與支持，讓我們得以在劇烈變動的時代勇敢前行。在此，我向您呈上我們2024年的財務報告，與您分享過去一年的成果與展望。

2024年，全球醫藥行業在變革中加速轉型，創新藥領域迎來重大突破。全球多款創新藥獲批上市，為患者帶來新希望；在中國，創新藥收入也實現了歷史性突破，多家企業收入破百億元人民幣。政策持續支持，從優化審評審批流程到完善醫保支付體系，為中國創新藥發展提供保障。AI技術的加速發展，更為醫藥行業注入新活力，AI技術在創新藥研發、臨床試驗和商業化環節的應用逐漸深化，成為醫療行業核心競爭力之一並推動着產業智能化升級。

在這樣的大背景下，太美醫療科技順應趨勢，明確「聚焦核心業務、核心產品、核心客戶」的發展戰略，成功抓住發展機遇。2024年，我們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順利上市，開啟全新篇章。過去一年，我們在「業務拓展、技術創新、市場布局」等方面取得顯著進展，為公司長遠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2024年度，太美醫療科技總收入為5.51億元人民幣，較2023年略有下降。其中，雲端軟件產品收入為2.09億元，同比增長3.6%；數字化服務收入為3.42億元，同比下降7.4%，主要因減少低毛利業務規模調整所致。公司通過聚焦核心競爭力產品以及專注於提升內部經營效率和盈利質量，毛利率從31.2%提升至40.8%，提高了9.6個百分點；淨虧損從3.56億元降至2.17億元，同比下降39%，剔除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後，經調整虧損淨額為5,726萬元，同比下降81.9%。毛利率的顯著提升和淨虧損的顯著下降，體現了公司「聚焦核心業務、核心產品、核心客戶」戰略的成功，為公司增強競爭能力，加速走向盈利奠定了基礎。

作為生命科學產業數智化運營平台，太美醫療科技持續致力於為醫藥及醫療器械行業提供一站式數智化解決方案，業務涵蓋醫藥研發、藥物警戒、醫藥營銷等關鍵領域。在2024年，公司繼續升級專業軟件產品線，並陸續落地「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和「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連接醫藥企業、醫院（研究中心）、第三方服務商（包括CRO、SMO等）、醫生、患者等行業參與者，結合AI、雲計算等先進技術，形成標準統一、數據流轉、流程協作、資源整合，大幅提升醫藥研發整體效率和上市後商業績效，實現多方價值升級與共贏。2024年核心產品「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入選浙江省數字經濟優秀案例，展現我們在數字化轉型中的領先地位；「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助力客戶實現高效營銷。我們服務1400多家醫藥企業和CRO，覆蓋全球25大藥企中的21家及「2024中國醫藥創新企業100強」榜單中的90家，持續鞏固國內領先的數智化解決方案供應商地位。

展望2025年，我們將圍繞「平台化、智能化、國際化」三大目標持續發力。在技術創新方面，我們不斷加大研發投入，積極探索AI技術在現有平台的應用與賦能。公司將推出臨床研究AI智能體平台「文思智能」。文思寓意「文以載道，思以創新」，體現AI技術對臨床研究數據（「文」）的深度解析與智能決策（「思」）能力，覆蓋認知、推理、優化全鏈條。通過高質量臨床研究垂直領域數據訓練及實時反饋優化機制，提供從智能方案設計、風險主動預測、數據自治管理、智能文件管理到智能臨床運營的端到端AI解決方案。文思智能的目標是成為「臨床研究領域的智能賦能平台」——通過生成式AI與動態學習算法，重構臨床試驗設計、執行與分析的智能化范式，賦能藥企、CRO與研究者實現更高標準、更快速度、更准適用的智慧研發。「文思智能」將助力藥企、CRO及研究者大幅降低研發成本並提升研究效率，推動臨床研發進入AI時代。公司還將持續更新、擴展產品及服務品類，與客戶建立更加緊密的合作生態，加速國際擴張，實現產品和服務的全球化布局。

董事長報告

我們深知，公司的每一步成長都離不開各位股東的支持與信任。未來，我們將繼續深耕核心業務，優化產品與服務，鞏固客戶關係，積極尋求戰略投資與合作機會，努力提升公司價值，為股東創造更多回報。我們也將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推動醫藥行業數智化轉型，為人類健康事業貢獻力量。

各位股東，智能化時代正加速到來，AI與醫療的深度融合將創造無限可能。憑藉多年積累的數據、技術和行業洞察，太美醫療科技對未來充滿信心。在這個充滿機遇的AI時代，我們將大有可為，釋放數智化力量，讓健康觸手可及。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信任！期待與您繼續攜手，共創美好未來！

趙璐

董事長

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

(一) 業務回顧

公司作為生命科學產業數智化運營平台，業務覆蓋醫藥研發、藥物警戒、醫藥營銷等領域。公司自主研發完整的專業軟件產品線，並創新性打造“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和“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鏈接醫藥企業、醫院（研究中心）、第三方服務商（包括CRO、SMO等）、醫生、患者等行業參與者，結合AI、雲計算等先進技術，形成標準統一、數據流轉，流程協作，資源整合，大幅提升醫藥研發整體效率和上市後商業績效，實現多方價值升級與共贏。公司秉承“釋放數智化力量，讓健康觸手可及”的使命，正在構築未來醫藥行業運行的基礎設施，從而令新藥更快上市，保障患者用藥安全，讓好藥易於獲得，同時降低患者的醫療負擔。

2024年度，公司全新升級數智平台，一體化平台逐漸成為醫藥行業數字化轉型過程中的新需求，我們的數字化研發和營銷平台，也正經歷着從TrialOS到Trials，PharmaOS到無界的全新升級，升級後的“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入選浙江省經濟和信息化廳組織遴選的2024年浙江省數字經濟發展優秀案例。無界平台的企業端和醫生端產品均已發布，各項功能逐步上線。同時，我們正在幫助醫藥企業搭建自己的數字化整合平台。2024年，我們承建的客戶A臨床運營一體化平台一期完成建設工作，實現臨床運營管理流、文件流、數據流的融合與智能分析，推動臨床試驗管理效率提升。

2024年度，公司聚焦核心競爭力產品以及專注於提升內部經營效率和盈利質量。2024年度，我們的整體業務保持穩定，毛利率顯著提升，虧損淨額以及經調整虧損淨額較去年同期大幅縮窄。2024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為人民幣551.2百萬元，毛利率從2023年的31.2%上升至40.8%，提高了9.6個百分點，毛利率顯著提升。我們的年度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356.4百萬元收窄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217.4百萬元，同比減虧39.0%。剔除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後經調整虧損淨額為57.3百萬元，同比下降81.9%。

2024年3月，太美醫療科技在臨床試驗採集與挖掘領域的AI技術應用案例登上國際知名學術期刊《Nature》增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為1400多家醫藥企業及CRO提供服務，覆蓋全球25大醫藥企業中的21家及“2024中國醫藥創新企業100強”榜單中的90家。按客戶數量計算，我們已成為中國醫藥及醫療器械研發和營銷領域應用最廣泛的數字化解決方案供應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的行業解決方案

我們的醫藥及醫療器械行業解決方案包括雲端軟件（包括SaaS產品及定制產品）及數字化服務。我們的SaaS產品及數字化服務主要通過數字化協作平台（包括“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及“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提供，而我們的定制產品主要託管在私有雲、內部基礎設施上，而不是通過“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或“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託管。下圖展示了我們的主要產品與服務：



數字化協作平台

我們行業解決方案的基礎是醫藥及醫療器械研發數字化協作平台“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和醫藥及醫療器械營銷數字化協作平台“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醫藥企業、醫院、CRO/SMO等相關方的工作人員得以通過平台統一的登錄頁面，輕鬆管理和使用我們的雲端軟件產品及數字化服務，獲取最新信息並開展在線協作。我們平台的底層技術打破了組織間的界限並在不同軟件產品及數字化服務之間實現了數據的互聯互通，支持創新藥和醫療器械研發和營銷的高效開展。“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憑借其全新的客戶端界面和對話式的交互方式，將提供更直觀的用戶體驗，促進快速協作，進一步打破不同軟件和服務之間的人為壁壘，滿足用戶對外部協作和流程管理的需求。“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有望通過整合在線渠道，實現醫藥企業與醫生之間更輕鬆、高效、直接、合規的互動。

雲端軟件

基於數字化協作平台，我們打造了一系列軟件，適用於不同類型組織和角色且覆蓋醫藥及醫療器械研發和營銷中的主要場景。例如，我們的軟件有助於規劃、跟蹤及監控現場及試驗相關活動，並簡化臨床研究文件的管理及存檔。我們的軟件亦可用於患者招募、患者隨訪、數據採集及分析以及銷售關係管理，以解決行業參與方所面臨的挑戰、提高工作效率。我們提供的雲端軟件由雲服務商託管，並通過雲服務向客戶提供，而非在無網絡連接的情況下在客戶設備上本地運行。我們通過“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或“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其利用公有雲服務，通過互聯網向不同組織提供SaaS產品）提供我們的SaaS產品。我們亦主要通過私有雲服務（其駐留在單個組織的內部基礎設施上而非利用“Trials智能臨床研究協作平台”或“無界－醫企互動學術交流平台”）提供我們的定制產品。

對於我們的雲端軟件，我們一般於交付產品後的合約期限內，根據客戶的產品消耗量或將產品交付予客戶並被客戶接受時確認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雲端軟件的大部分收入來自SaaS產品。

於2024年度，我們有37.9%的營業收入來自銷售我們的雲端軟件。對於SaaS產品，一般情況下，我們於交付產品後的合約期限內，根據客戶的產品消耗量確認收入。

數字化服務

基於對行業的理解，為了更好地滿足不同類型客戶的訴求，我們亦為客戶提供一系列數字化服務，主要協助IRC、實現高效的SMO資源分配及執行、提供藥物警戒服務及其他服務，以支持客戶的研發及營銷活動。這些數字化服務依托於我們的數字化協作平台，並與SaaS產品聯動，實現在線運營、控制和管理，保證更優服務效率和質量。通過提供數字化服務，我們得以進一步積累行業認知和洞見，協助增強我們優化平台及軟件產品的能力。

通過選擇我們的數字化服務，我們的客戶可以利用我們精通軟件的服務人員，以穩定的質量滿足彼等的需求，而無需額外的人員開銷。我們的IRC服務主要協助醫藥及醫療器械公司進行獨立的醫學影像評估。同時，我們的數字化臨床研究服務包括數字化SMO業務管理，其提供與培訓、管理及監督SMO服務交付相關的綜合服務、藥物警戒服務及數字化臨床試驗服務，對臨床研究進行數字化分解和標準操作，以保證質量、透明度及效率，並實現實時風險預警及數字化項目管理。該等數字化服務通常集成了我們相應雲端軟件及平台的功能，因此我們的客戶一般亦將成為相應雲端軟件的付費用戶，但我們的客戶亦可以使用我們的部分數字化服務，而無需成為我們雲端軟件的付費用戶。例如，根據客戶的要求，公司可以在客戶不使用我們軟件的情況下提供藥物警戒服務。

於2024年度，我們有62.1%的收入來自提供數字化服務。對於我們的數字化服務，我們自交付服務起根據我們履行服務責任的進度於合約期限內確認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 業務展望

在AI技術的加速演進和產業數字化轉型的雙重驅動下，公司正站在新一輪變革以及智能升級的起點。為實現“釋放數智化力量，讓健康觸手可及”的願景，基於人工智能戰略基礎上，創造新的增長動力。公司未來主要採取以下關鍵措施：

推出臨床研究領域智能平台

該平台預計具備以下特點：

1、強調AI基因，覆蓋認知、推理、優化全鏈條，實現臨床研究的自我進化；2、深度融合動態學習算法（DLA模型）、多模態數據融合技術與全流程自動化決策引擎，旨在重構臨床試驗設計、執行與分析的智能化范式；3、以臨床研究全鏈路數據為核心驅動力，基於超4000項試驗的歷史數據訓練及實時反饋優化機制，提供從智能方案設計、風險主動預測、數據自治管理到統計分析自適應的端到端AI解決方案；4、通過搭載於太美醫療科技Trials平台並升級為iTrial智能系統，文思智能實現臨床研究的“感知－決策－執行－進化”閉環，成為全球首個具備跨病種遷移學習與自我優化能力的臨床研究專用AI引擎，賦能藥企、CRO及研究者降低30%研發成本、提升50%試驗效率，推動新藥研發從“經驗驅動”向“智慧共生”的范式躍遷。

持續更新、擴展產品及服務

我們將利用行業洞見和數字技術，實現更多臨床服務的標準化，豐富醫藥及醫療器械研發和營銷領域的產品組合。我們提供全面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滿足各類企業在醫藥及醫療器械產業的不同需求。我們預期會擴展我們產品及服務（比如增加全球項目運營、風險管理、醫學寫作、知識積累利用等方面）從而提供更好的用戶體驗。

我們將利用數據安全和合規專長，採用先進的技術（如多雲部署、容器技術以及雲計算安全措施）來提升我們的產品和服務。這些舉措將使我們的產品適應全球醫藥及醫療器械公司不斷發展的IT基礎設施，從而令我們能夠向客戶提供安全、合規的解決方案，滿足不斷變化的行業需求。

擴大客戶基礎的同時和客戶建立合作生態

我們將改進直銷模式和推廣策略，以擴大客戶基礎。我們將利用已建立的品牌聲譽，實施有針對性的營銷策略，以接觸到更多優質的潛在客戶。我們將針對潛在客戶的具體需求制定有針對性的營銷措施，展示我們的解決方案在應對他們的獨特挑戰方面所能帶來的價值，以確保更有效地推廣活動。

我們相信，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最終取決於我們提供高質量軟件和數字化服務的能力。我們全面的產品組合賦能我們展示產品及服務如何實現簡化操作、提高效率並提供卓越成果。通過迅速解決行業痛點並滿足尚未得到充分滿足的需求，我們將繼續根據客戶需求優化我們的產品（比如客戶需求驅動的AI進化：基於客戶工單系統提煉高頻需求，快速生成AI解決方案模型；和客戶聯合開發模式：與頂級生物醫藥企業共建垂直領域AI實驗室，共享知識產權），從而鞏固我們在客戶數字化轉型進程中作為值得信賴的合作伙伴的地位。

同時，在擴大客戶基礎的同時和客戶建立合作生態：公司與頭部生物醫藥企業深度合作，服務全球25大醫藥企業中的21家，累計支持中國40個NDA/BLA申報項目，AI訓練集涵蓋創新藥全生命周期；高客戶續約率形成的持續數據回流，每年新增超200項試驗數據，驅動DLA模型季度迭代升級。

進行國際擴張，發展全球合作

隨着國內產業的增長及研發的推進，中國醫藥企業不斷尋求全球擴張，我們亦計劃提供全球化數字化轉型解決方案，助力海內外團隊高效運營。通過這些努力，我們旨在解決客戶對全球多中心臨床研究的數字化需求，將自己定位為中國醫藥及醫療器械企業進軍國際市場的一站式數字化服務平台。

為把握醫藥及醫療器械數字化的全球化趨勢，我們計劃制定適合海外市場的國際營銷戰略。利用我們的先發優勢和技術能力，我們將促進全球互聯平台的建設，為國際醫藥企業提供先進的數字化解決方案，從而推動全球醫藥和醫療器械的創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收入百分比	
雲端軟件					
— SaaS產品	161,926	29.4	155,740	27.2	4.0
— 定制產品	46,685	8.5	45,613	8.0	2.4
小計	208,611	37.9	201,353	35.2	3.6
數字化服務	342,512	62.1	369,931	64.5	(7.4)
其他	33	0.0	1,853	0.3	(98.2)
總計	551,156	100.0	573,137	100.0	(3.8)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銷售我們的雲端軟件，包括SaaS產品及定制產品以及相關技術支持；及(ii)提供數字化服務，主要包括數字化臨床研究服務及IRC服務。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73.1百萬元減少3.8%至2024年的人民幣551.2百萬元，此乃數字化服務下降及雲端軟件增加綜合影響的結果。

雲端軟件：我們雲端軟件的銷售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01.4百萬元增加3.6%至2024年的人民幣208.6百萬元，主要由於SaaS產品的銷售由2023年的人民幣155.7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61.9百萬元。增長歸因於我們持續的產品更新、加強交叉銷售力度以及針對重點客戶的策略。使用兩種或以上SaaS產品的客戶收入由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5.0%至人民幣1.3百萬元。

數字化服務：我們數字化服務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69.9百萬元減少7.4%至2024年的人民幣342.5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導致2024年的平均服務價格下降。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394.1百萬元減少17.2%至2024年的人民幣326.2百萬元，主要由於產品結構的優化及調整、運營流程的精簡以及勞動效率的提升。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179.0百萬元增加25.7%至2024年的人民幣224.9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31.2%上升至2024年的40.8%，主要由於我們採取有效的成本降低策略，包括優化及調整產品結構、精簡運營流程以及提升勞動效率。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50.2百萬元減少41.7%至2024年的人民幣87.6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策略效率提升及人員架構精簡。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268.9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321.4百萬元，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大幅增加人民幣111.3百萬元，該等增加主要與若干股東於2024年1月收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太美智研醫藥研發(上海)有限公司(前稱為聖方(上海)醫藥研發有限公司)的若干間接股權有關。該增加部分被我們努力優化管理效率及精簡人員架構導致員工成本減少人民幣59.2百萬元所抵銷。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69.2百萬元減少48.5%至2024年的人民幣87.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優化研發效率及精簡人員架構。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錄得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8.4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合約資產因我們完成若干項目而減少。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於2024年錄得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9.8百萬元，而於2023年則錄得人民幣9.6百萬元，此乃由於收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太美星環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軟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減值所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9.4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人民幣18.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進項增值稅加計抵減減少人民幣2.0百萬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4.0百萬元。此變動乃主要由於(i)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導致外匯收益淨額增加人民幣8.9百萬元，(ii)部分被未決訴訟撥備人民幣4.3百萬元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減少人民幣2.3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40.2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人民幣35.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5.9百萬元。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4年錄得年內虧損人民幣217.4百萬元，而於2023年則錄得年內虧損人民幣356.4百萬元。

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或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虧損淨額作為額外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將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上市開支調整的年內虧損。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以通過消除該等項目的潛在影響來促進比較我們各年度的經營表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虧損淨額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進行比較。使用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17,405)	(356,379)
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29,419	13,292
— 向僱員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6,583	13,292
— 向若干股東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92,836	—
上市開支	30,726	26,021
— 與過往上市籌備有關的上市開支	—	12,016
—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	30,726	14,005
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57,260)	(317,066)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我們於2024年的主要現金用途為營運資金。我們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為業務運營的所得款項、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銀行借款。我們預計日後為營運提供資金的融資渠道不會有任何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184.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68.3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短期國債投資及受限制現金分別為人民幣319.3百萬元、人民幣599.9百萬元、人民幣159.4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17.9百萬元、人民幣269.2百萬元、零及人民幣1.5百萬元）。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零），須於一年內償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¹⁾為5.05（2023年12月31日：3.71），而負債比率⁽²⁾為22.0%（2023年12月31日：27.9%）。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強勁的現金狀況使本集團能夠探索潛在業務發展機會，以擴展中國及海外市場。

附註：

- (1) 流動比率等於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同日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本公司及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以及在美國及新加坡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4.3百萬元（2023年：收益人民幣1.9百萬元）及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17.5百萬元（2023年：收益人民幣8.6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與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報告期間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持有或作出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承擔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僱有627名全職僱員，其中619人就職於中國，4人就職於美國，4人就職於新加坡。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的
		百分比
研發	131	20.9
銷售及營銷	85	13.5
行政	87	13.9
專業及技術人員	324	51.7
總計	627	1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363.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95.2百萬元）。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履歷詳列如下：

執行董事

趙璐先生，46歲，為本公司的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趙先生自2016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經理，自2016年12月起擔任董事。彼於2023年9月21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由於工作重新安排，趙先生自2025年2月1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1日之公告。趙先生目前分別擔任太美星雲執行董事、太美星環董事長、上海聖方董事長、太美星程執行董事及太美星輝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執行、運營及整體管理。

趙先生於醫藥及醫學產業擁有逾23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0年8月至2001年3月擔任上海信誼藥業有限公司（一家製藥公司）的技術人員及銷售代表，主要負責醫藥銷售。彼於2001年3月至2008年4月擔任先靈葆雅（中國）有限公司（Merck & Co., Inc.（前稱Schering-Plough Corporation）的一家附屬公司，該公司為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跨國製藥公司（股份代號：MRK））腫瘤及生物製品部的產品經理，主要負責醫藥銷售。此外，趙先生為上海捷信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醫藥行業內的數字化患者解決方案供應商）的聯合創始人，自2008年6月至2017年1月擔任其董事及自2008年6月至2016年1月擔任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發展策略及市場拓展。

於2000年7月，趙先生獲得遼寧省瀋陽藥科大學及吉林省吉林大學聯合頒發的生物製藥學士學位。於2019年1月，其進一步獲得上海復旦大學及台灣國立台灣大學聯合頒發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馬東先生，42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產品官。於2014年12月，其加入本集團，擔任數字化研發事業部總經理，並自2024年2月起擔任首席產品官。自2017年7月起，馬先生進一步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9月2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目前亦擔任太美星際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其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部及質量部的管理及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馬先生於臨床研究及醫學編輯領域擁有逾十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9年8月至2010年8月，其擔任上海恒瑞醫藥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藥研發的公司且為江蘇恒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276））的全資附屬公司）項目助理，主要負責制定臨床研究方案及項目管理。自2012年11月至2014年5月，其於受託研究機構精鼎醫藥研究開發（上海）有限公司擔任臨床監察員助理，主要負責監督臨床研究。自2014年5月至2014年12月，馬先生任職於上海康德弘翼醫學臨床研究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康德保瑞醫學臨床研究有限公司）（受託研究機構且為無錫蔡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59））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負責制定臨床研究方案。彼之前亦曾於上海欣可廣告有限公司（一家營銷服務供應商）工作。

於2006年7月，馬先生獲得上海復旦大學頒發的基礎醫學學士學位。於2009年6月，其進一步獲得上海市上海醫藥工業研究院頒發的藥物學碩士學位，並於2020年12月獲得香港的香港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宏偉先生，45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數字化營銷事業部負責人。自2015年1月起，其加入本集團，擔任數字化營銷事業部負責人。自2016年2月起，張先生進一步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9月2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數字化營銷事業部的管理及運營。

張先生於醫藥及醫療行業擁有逾十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01年9月至2004年12月先後擔任上海信誼製藥裝備有限公司（一家製藥設備製造商）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山西信誼通製藥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及醫療設備的公司）總經理助理及上海信誼製藥裝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彼於投資管理公司賽諾菲（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擔任戰略發展經理。自2012年9月至2013年2月，彼為上海勵奧醫藥諮詢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醫療諮詢服務的公司）的一名經理。自2013年6月至2014年2月，張先生為百時美施貴寶（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藥品、營養品及醫療設備的營銷及銷售的公司）患者支援事業部全國經理。自2014年3月至2015年1月，其為醫藥企業阿斯利康投資（中國）有限公司患者管理事業部的全國經理，主要負責患者管理。

於2001年7月，張先生獲得上海市上海健康醫學院（前稱上海醫療器械高等專科學校）頒發的醫藥設備大專文憑。於2012年1月，其進一步獲得上海復旦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陸一鳴先生，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彼於2018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研發部總裁，並自2024年3月起擔任首席技術官。2021年1月至2024年3月期間，彼擔任股東代表監事。陸先生於2024年3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研發部的管理及運營。

陸先生於信息科技及軟件工程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8年10月至2011年8月，其於微軟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MSFT））擔任高級工程師，主要負責公司操作系統的設計及研發。自2011年8月至2015年8月，其擔任Box Inc.（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OX））的高級架構師，主要負責文檔協作雲服務的研發及系統架構。此外，自2015年9月至2018年4月，陸先生擔任北京協力築成科技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協力築成金融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媒體諮詢、企業、金融信息及風險投資服務的公司）的技術副總裁，主要負責研發及管理公司媒體平台及風險投資平台。陸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其進一步於2006年3月於上海及2008年9月於加州分別獲得上海交通大學計算機系統架構碩士學位及加州大學爾灣分校信息與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陸先生目前於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攻讀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黃玉飛先生，45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運營保障部負責人。於2015年5月，其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並自2024年2月起擔任運營保障部負責人。黃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9月2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其目前亦擔任太美數字科技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黃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數字化營銷事業部下屬的運營保障部及產品開發分部的管理及運營。

黃先生於電信及軟件技術領域擁有逾18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5年8月至2006年6月，彼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安徽有限公司（一家電信公司）擔任網絡工程師，主要負責管理省際通信網絡。自2006年6月至2015年4月，其為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845））的高級工程師，主要負責設計及維護該公司的產品。

於2002年6月及2005年7月，黃先生分別獲安徽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頒發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及通信與信息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倪曉梅女士，54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法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於2018年4月，其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法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並自此擔任法務總監及董事會秘書。自2018年6月起，倪女士進一步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9月2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倪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證券及法律事務並向董事會提供支持。

倪女士於法律相關事宜方面擁有逾17年的經驗。自2007年3月至2018年4月，倪女士為上海市廣發律師事務所的律師，主要負責就證券、融資及公司事務提供法律服務。

於1992年7月，倪女士獲得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學頒發的工業設計學士學位。於2007年12月，其進一步獲得上海市華東政法大學頒發的民商法學碩士學位。倪女士於2007年2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的法律職業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驍博士，46歲，自2020年9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董事，並於2023年9月21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蔣博士於投資及資產評估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自2003年2月至2024年7月，彼於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上海東洲」，一家主要從事提供業務估值及資產評估服務的公司）工作，最後任職該公司的總裁及董事。彼亦自2022年2月至2023年11月擔任洲瀾估值技術研究（無錫）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2022年4月至2024年3月擔任洲藍（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的董事，兩家公司均為上海東洲的附屬公司。自2005年10月至2019年12月，其擔任管理諮詢公司上海輝智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6年4月至2022年4月，蔣博士擔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298））的獨立董事。自2018年12月至2021年12月，彼擔任武漢微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北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430198））的獨立董事。自2017年11月至2021年6月，蔣博士擔任上海寬創國際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為展覽及活動提供設計、製作、安裝及技術解決方案的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20年6月起，彼擔任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製造及開發風能、複合材料及汽車有關的先進化工產品的公司）的獨立董事。自2021年6月至2022年12月，其擔任上海洲瀾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東洲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及提供智能解決方案的企業顧問服務）的執行董事。自2022年11月起，蔣博士亦擔任資產評估公司洲藍邵願（上海）企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4年7月起，彼擔任金證（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業務估值及資產評估服務的公司）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此外，蔣博士自2022年9月起一直擔任金杯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609））的董事，自2024年2月起擔任天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162））的獨立董事，並自2024年6月起擔任上海柏楚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科創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188））的獨立董事。

蔣博士分別於2000年6月及2003年7月獲得江蘇蘇州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碩士學位。蔣博士於2016年9月進一步取得荷蘭商學院管理學博士學位。蔣博士於2008年6月獲得中國資產評估協會頒發的資產評估師資格。

李治國博士，48歲，自2020年9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董事，並於2023年9月21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李博士於學術研究及教學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李博士目前擔任復旦大學管理學院的副教授，主要參與學術研究及教學。自2015年6月起，其亦擔任上海複愛綠色化學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綠色科技化學品的研究及製造的公司）的監事。自2018年10月至2023年3月，李博士擔任鐵將軍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的開發及製造的公司）的獨立董事。

此外，李博士自2020年12月及2022年6月起分別擔任天津金海通半導體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3061））及江蘇通達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576））的獨立董事。

李博士於1997年7月及2000年7月分別取得廣東省華南理工大學電信工程學士學位及國民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2003年6月進一步取得上海復旦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馮志偉先生，56歲，於2023年9月2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馮先生於會計、顧問服務、投資者關係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2年經驗。自1992年8月至1999年9月，馮先生為德勤會計師事務所（一家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師，主要負責提供審計服務。自1999年10月至2007年8月，馮先生為財務顧問公司弘陞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的董事，主要負責就上市前事宜提供建議。自2008年1月至2010年8月，彼為金界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18））的副總裁，主要負責投資者關係事宜。自2011年1月至2014年7月，馮先生為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098））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財務管理。自2014年7月至2017年4月，馮先生擔任江山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95））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財務管理。自2017年5月至2022年12月，彼為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718））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財務管理。馮先生自2017年4月至2023年8月亦擔任富銀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5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7年6月至2021年10月擔任椰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9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上述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此外，馮先生自2020年10月、2021年11月、2023年10月、2023年10月及2024年1月起分別為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13））、眾安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72））、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73））、四川德康農牧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19））及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上述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馮先生於1992年10月在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馮先生分別自2001年10月及2005年9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監事

董曉晗女士，41歲，為職工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其於2016年11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公關市場部高級經理至2018年1月，並於2018年5月重新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公關市場部總監。自2024年7月起，其一直擔任監事及監事會主席。作為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於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職責時的表現以及履行作為監事的其他監督職責。

董女士擁有逾十年市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其自2007年7月至2008年6月為美聯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行政人員。自2008年6月至2010年6月，董女士於李奧貝納黑筆廣告(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廣告媒體服務的公司)任職，最後擔任高級主管，主要負責項目宣傳和執行。自2010年8月至2011年2月，其為北京外企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秘書，主要負責行政事務。自2011年3月至2015年9月，其為艾美仕市場調研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醫學數據信息和諮詢服務的公司)大中華區市場經理，主要負責市場活動和品牌宣傳。自2015年10月至2016年11月，其於上海匯稷金融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融資租賃的公司)任職。

董女士於2011年1月獲得上海的上海外國語大學英語學士學位。

文綱先生，47歲，自2020年9月起擔任股東代表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於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職責時的表現以及履行作為監事的其他監督職責。

文先生於投資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自2015年6月至2020年10月，文先生擔任北京康福嘉和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此外，自2013年11月起，文先生亦為投資公司寧波保稅區凱風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合夥人，主要負責管理生物醫藥領域的投資。此外，文先生現時亦為北京凱風景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商業諮詢公司）、華科精準（北京）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開發醫療機器人及智能醫療產品的公司）、博睿康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腦機介面及醫療神經電生理設備的研發、生產、銷售及技術服務的公司）、杭州博岳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為醫學行業提供分子診斷試劑及試劑盒的公司）、方寸泉香（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互聯網醫療服務供應商）、因朔桔（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醫療及保險業的人工智能技術應用服務供應商）、蘇州原位芯片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設計及製造微電子系統芯片的公司）、上海飲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醫療風險投資顧問服務的公司）、北京菁醫林國際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醫療及保健服務的公司）、杭州調鼎數據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為醫院健康管理及體檢中心提供智能信息解決方案的公司）、北京亞普拓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私人保健服務的公司）、南京紅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小分子藥物發現及開發生物科技公司）、格格醫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以技術為基礎的醫療服務供應商）及武漢天時維控股有限公司（可溶性微晶護膚產品製造商）董事。

文先生分別於2000年7月及2003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協和醫學院（前稱中國協和醫科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及臨床醫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蔡鑫先生，44歲，為股東代表監事。彼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商業運營部影像傳送中心副主任，自2018年4月至2024年2月擔任該中心的主任。自2024年2月起，其擔任商業運營部影像傳送中心的副總裁兼負責人。此外，蔡先生自2024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作為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於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職責時的表現以及履行作為監事的其他監督職責。

蔡先生於醫藥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8年12月至2013年10月，彼在美國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擔任助理研究員。自2013年10月至2015年5月，彼在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3347）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300347）上市之公司）擔任項目經理，主要負責項目管理。

自2015年6月至2017年9月，蔡先生在合同研究組織精鼎醫藥研究開發（上海）有限公司擔任客戶業務經理，主要負責項目管理及客戶支持。

蔡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湖北武漢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彼進一步於2008年12月及2024年6月分別獲得湖北華中科技大學生物醫學工程碩士學位及上海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倪曉梅女士為執行董事、法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萬韞鋆女士，40歲，於2025年2月1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彼於2016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業務發展事業部副總裁。2019年10月至2023年6月期間，萬女士擔任本公司企業對企業事業部總經理。自2023年6月起，彼擔任本公司數字化服務事業部總經理、高級副總裁及首席商務官。萬女士亦同時兼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太美星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數字化服務事業部之管理及運營。

萬女士於醫藥及醫學產業擁有逾15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擔任仁寶電子科技（崑山）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子設備製造的公司）的電子工程員，主要負責為研發活動提供支援。彼於2006年3月至2009年7月擔任上海百達輝琪營銷服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廣告服務的公司）客戶經理，主要負責項目管理。彼於2009年9月至2016年2月擔任上海捷信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醫藥行業的數字化病人解決方案提供商）的業務發展副總監及監事，主要負責對企業銷售產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於2010年1月，萬女士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公共關係專業。彼於2020年1月獲得上海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23年11月獲得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24年4月，萬女士進一步獲得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及瑞士EHL酒店管理商學院聯合授予的服務業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姜程文先生，43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彼自2023年9月起加入本集團並隨後一直擔任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性財務規劃及監督財務管理。

姜先生於審計、財務管理及投資領域擁有約15年經驗。自2008年10月至2012年10月，姜先生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上海分所（一家會計師事務所）工作並最終擔任高級會計師，主要負責審計。自2013年6月至2016年5月，其於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86））擔任高級審計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的內部控制及項目的財務分析。自2016年5月至2020年9月，姜先生擔任綠葉醫療集團（中國）（一家主要從事提供醫療保健服務的公司）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整體財務管理。自2020年10月至2023年8月，其擔任樹蘭醫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及董事會秘書，主要負責監督該公司的財務及會計事務。

姜先生於2007年6月獲得英國曼徹斯特城市大學會計及金融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21年11月進一步在香港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姜先生分別於2014年11月、2019年5月、2019年3月及2019年5月獲得內部審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公共會計師協會頒發的公共會計師資格、財務會計師公會頒發的財務會計師資格及管理會計師協會頒發的管理會計師資格。

董事會欣然呈報其報告連同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2024年10月8日，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imei.com)刊載。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在中國專注於醫藥及醫療器械行業的數字化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設計及提供行業特定的軟件及數字化服務，有助醫藥及醫療器械的研究及開發及營銷。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9頁至第168頁的合併財務報表。

可換股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行或於任何時間由上市發行人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3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及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包含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不會辦理H股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5年6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本年報第13頁至第22頁所載「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載有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回顧，對本集團年內表現以及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相關重要因素以及本集團業務前景的討論及分析。2024年12月31日後發生的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如有）的詳情亦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此外，有關本集團參考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及環保政策的表現，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詳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上述各相關內容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的業務涉及招股章程中「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若干風險。下文概述本集團所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處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外。

- **客戶留存及獲客風險**
若無法持續提供具吸引力的解決方案以留存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可能會嚴重影響收入與業務表現。
- **持續虧損與現金流量風險**
過往虧損淨額及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出可能持續，無法保證在可預見的未來實現盈利。
- **技術調整風險**
無法跟上快速的技術進步（例如採用人工智能）、不斷改變的客戶需求或新興的產業標準，均可能構成營運重大中斷。
- **新興產業與過往限制**
產業剛起步且發展迅速，營運歷史有限。過往的財務表現可能無法預示未來的業績。
- **資料存取與分析限制**
對資料獲取、處理及分析的限制可能會限制交付有效解決方案的能力。
- **IT基礎設施及網絡安全風險**
依賴易受安全漏洞（如網路攻擊）影響的IT基礎設施可能會導致營運中斷，或因資料外洩而造成聲譽受損。
- **資料隱私與法規遵循風險**
嚴格遵守資料保護法律（例如中國的《數據安全法》及《個人信息保護法》）至關重要。違規行為可導致處罰或法律訴訟。
- **激烈的市場競爭風險**
倘無法維持具競爭力的解決方案，來自成熟參與者與新參與者（例如大型科技公司）的激烈競爭可能會侵蝕市場份額。
- **業務擴張與管理複雜性風險**
快速增長可能會令管理能力吃緊，而新舉措亦可能無法達到預期，從而影響營運效率。

- **對醫藥業動態的依賴**

收入高度依賴醫藥業及醫療器械業的支出趨勢。該等產業的預算削減或政策轉變可能會減少對解決方案的需求。

然而，上述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於對股份作出投資前，投資者應自行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摘要載於本年報第9頁。

遵守法律法規

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涉及法律訴訟。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及績效

本集團深知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未發現任何重大違反與其業務有關的所有相關法律和法規的情況，包括環境保護、健康與安全、工作場所條件、就業與環境。我們努力遵守有關工作場所安全及環境事宜的適用規則、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在此過程中，人力資源部會在必要時調整人力資源政策，以適應相關勞工及安全法律法規的重大變更。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因違反健康、安全或環境法律或法規而被處以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詳情請參閱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的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持份者的關係

僱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627名僱員，其中619名為中國內地僱員，8名為新加坡及其他地區僱員。本集團的僱員薪酬一般為固定薪酬。本集團對僱員採用評核制度，並在進行薪酬檢討、決定晉升及釐定花紅金額時考慮個別員工的評核結果。本集團亦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當地政府的要求為僱員購買社會保險。

本集團招聘員工時，會根據員工的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職位空缺需求等多項因素進行考慮。為了提高員工的整體競爭力，吸引並留住現有員工，強化其知識、技能水平及素質，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的培訓。我們提供跨越不同營運職能的訓練，包括新員工的入職訓練、技術訓練，以及提升員工在履行職務時的安全措施知識的訓練。

我們認為，我們的管理政策、工作環境、員工發展機會及員工福利共同促成了良好的勞資關係及成功的員工維繫。

董事會報告

客戶

報告期間，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中國及其他地區的醫藥及醫療器械公司、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如CRO）及臨床研究機構以及其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從五大客戶獲得的收入為人民幣91.3百萬元，佔總收入16.6%。

供應商

報告期間，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位於中國。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主要為物業服務供應商、雲服務供應商、SMO、獨立影像評估人員及臨床研究機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五大供應商作出採購人民幣43.2百萬元，佔總採購額的24.7%。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權益變動表第83頁。

可分配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2023年：無）。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充足公眾持股量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25%。

優先購買權

根據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及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之董事及監事載列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的職位
董事	
趙璐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馬東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產品官
張宏偉先生	執行董事兼數字化營銷事業部負責人
陸一鳴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
黃玉飛先生	執行董事兼運營保障部負責人
倪曉梅女士	執行董事、法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萬幫喜先生	執行董事（於2024年3月12日辭任）
蔣驍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治國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董曉晗女士	監事會主席
文綱先生	監事
蔡鑫先生	監事
陸一鳴先生	監事（於2024年3月12日辭任）
李嬌娜女士	監事（於2024年7月4日辭任）

就董事會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頁至第32頁。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內容包括(a)任期自本公司相關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就董事而言），或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或職工代表大會（視情況而定）批准之日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就監事而言）；及(b)依其各自條款之終止規定。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及監事之任期均為三年，任期屆滿時，全體董事及監事均須接受重選方可連任。

董事或監事概無訂有或擬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且於本年報日期仍為獨立人士。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	佔已發行 股份類別 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 ⁽¹⁾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 ⁽¹⁾
				數目		
趙璐先生 ⁽²⁾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78,203,028	49.07	31.61
		於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216,500	0.61	0.22
張宏偉先生 ⁽³⁾	執行董事兼數字化營銷 事業部負責人	於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20,312,190	5.59	3.60

附註：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563,779,000股股份，包括363,186,467股內資股及200,592,533股H股。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趙璐先生實益持有93,042,388股內資股。趙先生為上海小橘、上海昆銳、新餘浩霖、新餘七武士、軟素企業管理、新餘諾銘及新餘星盟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並負責彼等各自的管理。彼亦持有軟素企業管理約74.94%的合夥權益。此外，趙先生為舟山憶瑾及新餘深空的普通合夥人，並負責彼等各自的管理。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上海小橘、上海昆銳、新餘浩霖、新餘七武士、軟素企業管理、新餘諾銘、新餘星盟、舟山憶瑾及新餘深空持有的85,160,640股內資股及1,216,5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張宏偉先生作為上海小橘的有限合夥人之一持有上海小橘約39.42%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宏偉先生被視為於上海小橘持有的20,312,19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份額的	佔本公司已發行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	股本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唐麗莉 ⁽²⁾	受控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178,203,028股	49.07	31.61
	內資股			
上海昆銳 ⁽²⁾	實益擁有人	19,344,866股	5.33	3.43
	內資股			
上海小橘 ⁽²⁾	實益擁有人	20,312,190股	5.59	3.60
	內資股			
新餘深空 ⁽²⁾	實益擁有人	18,204,844股	5.01	3.23
	內資股			
Orient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51,911,405股	14.29	9.21
		內資股		
		12,977,851股	6.47	2.30
	H股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51,911,405股	14.29	9.21
		內資股		
		12,977,851股	6.47	2.30
	H股			
騰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51,911,405股	14.29	9.21
		內資股		
		12,977,851股	6.47	2.30
	H股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份額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馬化騰 ⁽³⁾	受控法團權益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林芝騰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深圳市騰訊產業投資基金 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深圳市騰訊睿投企業管理 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深圳市騰訊睿見投資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深圳市藤綠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³⁾	受控法團權益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深圳市藤遠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³⁾	受控法團權益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深圳市藤青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44,880,821股 內資股	12.36	7.96
		11,220,205股 H股	5.59	1.99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份額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經緯創騰(杭州)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經緯創騰」) ⁽⁵⁾	實益擁有人	22,349,533股 內資股	6.15	3.96
		28,100,879股 H股	14.01	4.98
杭州經緯遠創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經緯遠創」) ⁽⁵⁾	受控法團權益	22,349,533股 內資股	6.15	3.96
		28,100,879股 H股	14.01	4.98
上海旌威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旌威」) ⁽⁵⁾	受控法團權益	22,349,533股 內資股	6.15	3.96
		28,100,879股 H股	14.01	4.98
左凌燁 ⁽⁵⁾	受控法團權益	23,908,953股 內資股	6.58	4.24
		30,061,593股 H股	14.99	5.33
蘇州北極光正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⁶⁾	實益擁有人	10,139,955股 H股	5.06	1.80
		15,930,449股 H股	7.94	2.83
蘇州柏源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⁶⁾	受控法團權益	15,930,449股 H股	7.94	2.83
		15,930,449股 H股	7.94	2.83
蘇州松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權益	15,930,449股 H股	7.94	2.83
		15,930,449股 H股	7.94	2.83
張朋朋 ⁽⁶⁾	受控法團權益	15,930,449股 H股	7.94	2.83
		15,930,449股 H股	7.94	2.83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份額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上海晨熹創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上海晨熹」)	實益擁有人	11,514,965股 H股	5.74	2.04
上海源畔企業管理諮詢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受控法團權益	11,514,965股 H股	5.74	2.04
薛琮	受控法團權益	11,514,965股 H股	5.74	2.04
陳怡海	配偶權益	11,514,965股 H股	5.74	2.04
上海興尚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興尚」)	受控法團權益	13,297,378股 H股	6.63	2.36
王振庭	受控法團權益	13,297,378股 H股	6.63	2.36
李璐倩	配偶權益	13,297,378股 H股	6.63	2.36
上海興畔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興畔」)	受控法團權益	15,538,280股 H股	7.75	2.76
倪媛媛	受控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15,538,280股 H股	7.75	2.76
劉芹	受控法團權益	15,538,280股 H股	7.75	2.76
樓懿婷	配偶權益	15,538,280股 H股	7.75	2.76
石建明	受控法團權益	15,538,280股 H股	7.75	2.76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份額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天津賽富盛元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⁷⁾	受控法團權益	10,889,262股 H股	5.43	1.93
閻焱 ⁽⁷⁾	受控法團權益	10,889,262股 H股	5.43	1.93
浙商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創投」) ⁽⁸⁾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10,094,225股 H股	5.03	1.79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迪銳投資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⁹⁾	受控法團權益	10,694,479股 H股	5.42	1.91
唐萌 ⁽⁹⁾	受控法團權益	10,694,479股 H股	5.42	1.91
張旭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12,285,138股 H股	6.23	2.19

附註：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563,779,000股股份，包括363,186,467股內資股及200,592,533股H股。
- 趙璐先生實益持有93,042,388股內資股。趙先生為上海小橘、上海昆銳、新餘浩霖、新餘七武士、軟素企業管理、新餘諾銘、新餘星盟及上海昆銳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並負責彼等各自的管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其亦持有軟素企業管理約74.94%的合夥權益。此外，趙先生為舟山憶瑾及新餘深空的普通合夥人，並負責彼等各自的管理。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上海小橘、上海昆銳、新餘浩霖、新餘七武士、軟素企業管理、新餘諾銘、新餘星盟、舟山憶瑾及新餘深空持有的85,160,640股內資股及1,216,5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唐麗莉女士作為其各自的唯一有限合夥人持有舟山憶瑾95%的合夥權益及新餘深空99%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女士被視為於舟山憶瑾及新餘深空持有的23,585,382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此外，唐女士為趙先生的配偶。因此，其被視為於趙先生擁有權益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H股及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3. 林芝騰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深圳市騰訊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深圳市騰訊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00（港幣櫃台）及80700（人民幣櫃台））的附屬公司。
4. 蘇州湃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垚益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蘇州垚益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深圳市澤益諮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蘇州騰訊一期跟投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蘇州湃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最大有限合夥人。
5. 經緯創騰的普通合夥人為經緯遠創，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旌威，而該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左凌燁持有80%。

此外，蘇州經緯創博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緯創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經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該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左凌燁持有80%。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經緯遠創及上海旌威各自被視為於經緯創騰所持22,349,533股內資股及28,100,879股H股中擁有權益，及左凌燁被視為於經緯創騰及蘇州經緯創博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所持23,908,953股內資股及30,061,593股H股中擁有權益。

6. 蘇州北極光正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蘇州北極光泓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柏源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蘇州松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分別由張朋朋、李立新及楊磊持有50%、25%及2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州柏源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松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張朋朋各自被視為於蘇州北極光正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蘇州北極光泓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15,930,449股內資股及15,930,449股H股中擁有權益。
7. 蘇州賽富璞鑫醫療健康產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賽富璞鑫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天津賽富盛元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該公司由其執行事務合夥人閻焱管理。

南京賽富衡准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嘉興賽富恒順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天津賽富盛元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黃山賽富旅遊文化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黃山賽富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天津賽富盛元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持有80%。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賽富盛元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及閻焱被視為於蘇州賽富璞鑫醫療健康產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南京賽富衡准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及黃山賽富旅遊文化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合夥）所持10,889,262股H股中擁有權益。

8. 浙商創投為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的有限責任公司（股票代碼：834089）。其實益持有1,609,427股H股。

杭州仰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浙江海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為浙商創投的全資附屬公司。

杭州啟真未來創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浙商創投。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浙商創投被視為於杭州仰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杭州啟真未來創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8,484,798股H股中擁有權益。

9. 蘇州市相城區奧傳邦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金蛟朗秋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旭日新竹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迪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公司的普通合夥人為唐萌。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迪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唐萌被視為於蘇州市相城區奧傳邦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金蛟朗秋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旭日新竹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8,505,665股內資股及10,694,479股H股中擁有權益。

10. 成都軟銀天投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重慶軟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張旭持有95%。

寧波軟銀穩定成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欣博傑益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公司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觀禾覽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張旭持有90%。

嘉興軟銀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軟庫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張旭持有60%。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旭被視為於成都軟銀天投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寧波軟銀穩定成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嘉興軟銀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9,770,766股內資股及12,285,138股H股中擁有權益。

11. 所有權益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獲得任何其他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披露或須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利益，且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權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發行債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據董事會所盡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於報告期內，(i)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及(ii)本集團概無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

董事及監事在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概無董事或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除董事或監事或任何全職受僱於本公司之人士外之其他人士，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附有與控股股東具體履約有關契諾的貸款協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當中載有任何與控股股東具體履約有關的契諾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予以披露的新貸款協議。

董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企業活動而對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的董事及高級職員提出法律訴訟的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

除相關保險外，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任何時間，概無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於惠及本公司或其聯屬公司之任何董事之情況下生效。

員工、薪酬政策及董事酬金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共有627名僱員，其中619人就職於中國內地，8人為新加坡及其他地區僱員。本集團的僱員一般以固定薪金方式支薪。我們的薪酬政策根據個別員工的表現而制定，並會定期檢討。本公司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當中計及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的市場慣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及3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退休及員工福利計劃

中國的全職僱員參與多項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領取根據特定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本公司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進一步支付退休後福利的責任。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而為僱員向該等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支付的供款不可用作減低本公司日後對該等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負債（即使相關僱員離職亦然）。

本公司的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僱員股份計劃

本公司設立了七個僱員持股平台，即上海小橘、上海昆銳、新餘浩霖、新餘七武士、軟素企業管理、新餘諾銘及新餘星盟。

我們已對僱員持股平台採納僱員股份計劃。僱員股份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所規限，乃因其並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以認購股份。鑒於僱員股份計劃項下的相關股份已發行，故於僱員股份計劃項下的獎勵歸屬時，已發行股份將不會受到任何攤薄影響。

董事會報告

目的

僱員股份計劃旨在表彰我們的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

資格

根據僱員股份計劃，僱員股份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須為本集團僱員。僱員股份計劃亦進一步規定，下列人士不得為僱員股份計劃項下的參與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集團的分銷商、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或競爭對手，或於上述實體持有權益的人士；及
- 任何不符合資格為股東或合夥人的人士。

選定參與者的參與

僱員持股平台的執行事務合夥人為趙先生，其負責彼等各自的管理事務。

僱員股份計劃項下的選定參與者（「參與者」）於僱員持股平台以經濟權益的形式獲授獎勵，並於收購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後，透過彼等各自作為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有限合夥人的權益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該等參與者無權通過相關僱員持股平台於本公司享有任何投票權。

轉讓限制

參與者不得贈與、質押或以其他方式抵押彼等各自於僱員持股平台的權益。除非事先獲得僱員持股平台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本公司同意，否則參與者不得出售或轉讓彼等各自於僱員持股平台的權益。

離職僱員安排

於本公司與參與者訂立的相關僱員持股協議規定的服務期內，就從本集團離職的參與者而言：

- 倘參與者因違反僱員股份計劃、僱傭合約或本集團內部政策而終止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或遭本集團終止僱傭關係，則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有權要求參與者將其在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轉讓予彼或經彼批准的本集團其他僱員，而轉讓對價將根據僱員股份計劃釐定（可抵銷給本集團或相關僱員持股平台造成的虧損金額）；

- 倘僱傭合約期滿後遭本集團終止僱傭關係或未續簽僱傭合約且參與者無任何不當行為，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有權要求參與者將其在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轉讓予彼或經彼批准的本集團任何其他僱員，而轉讓對價將根據僱員股份計劃釐定；
- 倘參與者退任，則其被視為受僱於本集團；及
- 倘參與者因死亡、被報失蹤，或因傷殘或疾病而無法履行其職責或喪失民事行為能力而終止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則經本公司及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同意，參與者可將其在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轉讓給其合法繼承人或代理人，及應視同其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存續。

於本公司與參與者訂立相關僱員持股協議中規定的服務期後，或倘協議中未有規定有關服務期，如參與者從本集團離職，則參與者可將其在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全部或部分合夥權益轉讓給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或執行事務合夥人批准的本集團任何其他僱員，而轉讓對價將由相關各方釐定，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參與者嚴重違反僱員股份計劃或本集團內部政策，則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有權要求參與者將其在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轉讓予彼或經彼批准的本集團任何其他僱員，而轉讓對價將根據僱員股份計劃釐定（可抵銷給本集團或相關僱員持股平台造成的虧損金額）；及
- 倘參與者死亡、被報失蹤或因傷殘或疾病而無法履行其職責或喪失民事行為能力，則經本公司及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同意，參與者可將其在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轉讓給其合法繼承人或代理人。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或於年度末存續任何有關協議。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慈善捐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為人民幣1萬元（2023年：無）。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或出售庫存股份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除與上市有關的全球發售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或出售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H股於2024年10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全球發售的總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59.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已於報告期內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及比例分配使用。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及動用情況概要，以及預期動用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概約 百分比	直至2024年 12月31日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於2024年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擬定使用 時間表 ^(附註)
(i)	改善及升級我們的TrialOS平台 及PharmaOS平台以及彼等各自的 雲端軟件及數字化服務	90.8百萬港元	35%	1.4百萬港元	89.4百萬港元	2029年12月31日 或之前
(ii)	提升我們的核心技術及研發能力	77.9百萬港元	30%	2.1百萬港元	75.8百萬港元	2029年12月31日前
(iii)	加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能力	26.0百萬港元	10%	–	26.0百萬港元	2029年12月31日前
(iv)	選擇性地尋求戰略投資及收購	38.9百萬港元	15%	–	38.9百萬港元	2029年12月31日前
(v)	運營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25.9百萬港元	10%	1.8百萬港元	24.1百萬港元	2029年12月31日前
總計	–	259.5百萬港元	100%	5.3百萬港元	254.2百萬港元	–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作出的最佳估計編製，或會因未來發展及本集團無法控制的事件而出現變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志偉先生、蔣驍博士及李治國博士組成。馮志偉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內部監控事宜。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計。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須退任並符合資格，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相關決議案。

報告期後事項

變更總經理

因工作重新安排，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趙璐先生自2025年2月1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趙先生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長職務，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的戰略規劃及執行以及本集團海外業務之發展。於2025年2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萬韞鋆女士為本公司總經理，自同日起生效。獲委任後，萬韞鋆女士將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數字化服務事業部總經理、高級副總裁及首席商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運營，以及本集團數字化服務事業部之管理及運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1日的公告。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鑒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2024年12月19日刊發的有關「《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檢討」的諮詢總結，及就本公司的實際情況而言，於2025年3月24日，倪曉梅女士（執行董事）及馮志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3月24日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4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董事會報告

其他披露事項

於報告期間內，除日常業務過程中授出的貿易信貸以外，本公司並無向任何實體提供任何墊款。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違反貸款協議的情況。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並無任何有關就所收購公司或業務的財務表現作出任何擔保的資料須予披露。

於報告期間內，控股股東並無質押股份。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趙璐先生

2025年4月23日

監事會報告

2024年，監事會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他有關規定，勤勉負責地履行各項職責及義務，依法行使監督職權。監事會對公司治理的規範性和有效性、本公司重大決策及重要經營活動的合理性及合法性、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戰略性及前瞻性決策進行有效監督，切實保障本公司與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報告期間，監事會審慎審閱本公司的經營及發展計劃，有效監督本公司的財務活動，監督本公司管理層制定重大政策及決策，並向董事會提供合理的建議及意見，防止任何損害本公司與股東利益的行為。

監事會認為，本年度本公司的決策事項及過程合法有效，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決議案，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不斷完善，風險防控能力逐步提高。

2025年，監事會將繼續加強對本公司的監督，確保本公司的經營符合法律法規。同時，監事會將進一步提升專業能力，以便更好地履行職責，從而發揮監事會監督的獨立性、專業性及有效性，提高本公司治理水平。

代表監事會

監事會主席

董曉晗

中國浙江省

2025年4月23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認為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提供架構而言示範重要。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身的守則，以規管其企業管治常規。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將於下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一段說明：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5.1段，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舉行四次，約每季度一次，且須有大多數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方在聯交所首次上市，因此並無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舉行董事會會議。本公司預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5.1條，繼續於各財政年度至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約每季度一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3.3段，審計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審計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核數師開會兩次。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方在聯交所首次上市，並無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舉行審計委員會會議。本公司預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D.3.3條，繼續於各財政年度至少召開兩次定期會議，約每半年一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F.1.1段，發行人應訂有股息派付政策。本公司目前預期保留所有未來盈利用於營運及擴展業務，且目前並無任何股息政策以於可預見未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日後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須遵守本公司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並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業務營運、資金需求及合約限制。股息僅可從合法可供分派的溢利及儲備中宣派或派付。經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的任何未來純利將須首先用於彌補其過往累計虧損，其後本公司將須分配10%的純利至其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因此，本公司將僅能夠在(i)其所有過往累計虧損已彌補；及(ii)本公司已按上文所述分配足夠純利至其法定公積金後宣派股息。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狀況，並於適當時候考慮採納股息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對操守及其業務增長而言恰當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與最新發展保持一致。

企業文化與價值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其使命：「透過數字化的力量，讓健康觸手可及」。為了實現這個使命，我們正在建立未來生物製藥產業的基礎設施，以確保加快產品上市速度、加強藥物安全性、改善藥物可及性並降低醫療負擔。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性決策及績效，並客觀地做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職責所需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有足夠時間履行該等職責。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現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
----	---------

董事

趙璐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馬東先生	執行董事
張宏偉先生	執行董事
陸一鳴先生	執行董事
黃玉飛先生	執行董事
倪曉梅女士	執行董事
蔣驍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治國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在所有企業通訊中明確指出。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就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長與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段，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趙璐先生（「趙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相當於行政總裁）。趙先生於製藥及醫療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於2016年1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執行、營運及整體管理。儘管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務均由趙先生兼任，於報告期間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段的規定，惟董事會認為，將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務同時授予趙先生，可確保本集團的領導貫徹一致及整體策略規劃更具成效及效率。董事會、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各自由經驗豐富及多元化的人士組成，其運作確保了權力及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目前由六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董事會的組成具有很強的獨立性。

因工作重新安排，趙先生自2025年2月1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趙先生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長職務，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的戰略規劃及執行以及本集團海外業務之發展。於2025年2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萬韞鋆女士為本公司總經理，自同日起生效。獲委任後，萬韞鋆女士將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數字化服務事業部總經理、高級副總裁及首席商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運營，以及本集團數字化服務事業部之管理及運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1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且於本年報日期仍為獨立人士。

獨立觀點

為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的意見及建議，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承諾每年評估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以下各項：

- 履行其職責所需的品格、誠信、專業知識、經驗及穩定性；
- 對本公司事務的時間投入及關注；
- 對其獨立職位及董事會的堅定承諾；
- 申報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的利益衝突；
- 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亦無任何關係或情況會影響其行使獨立判斷；及
- 董事長定期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會議。

董事會每年審查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選任，任期三年。董事任期自董事就任之日起至現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任期屆滿後，董事可連選連任。

董事會與管理層的責任、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或間接透過其轄下的委員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執行、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確保穩健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到位，來領導管理層並為其提供方向。

全體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董事會能有效率及有成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的監管報告達到高標準，並在董事會中保持平衡，以便對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取得本公司所有資訊，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以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職責。

董事應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其他職務之詳細資料。

董事會保留所有有關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本公司重大營運事宜的決定權。與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有關的職責則委派予管理層。

董事會已清楚列明在何種情況下，管理層在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作出任何承諾前，應向董事會匯報，並事先取得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定期檢討上述情況，並確保其保持適當。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企業活動而被起訴的法律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險範圍將每年檢討一次。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緊貼法規的發展及變更，以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維持知情及相關。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在首次任職時，均已接受正式及全面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了解，並充分認識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除入職培訓外，新人董事亦會參觀本公司的主要廠區，並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會面。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為全體董事舉辦了由法律顧問主持的培訓課程。培訓課程涵蓋廣泛的相關課題，包括董事職責、持續關連交易、權益披露及監管最新情況。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資料，包括合規手冊／法律及監管最新情況／研討會講義，以供參考及學習。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與本公司行業及業務、董事職責及／或公司治理相關的訓練、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講習班	閱讀與本公司行業及業務、董事職責及／或公司治理相關的新聞提示、報紙、期刊、雜誌及出版品
執行董事		
趙璐先生	✓	✓
馬東先生	✓	✓
張宏偉先生	✓	✓
陸一鳴先生	✓	✓
黃玉飛先生	✓	✓
倪曉梅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驍博士	✓	✓
李治國博士	✓	✓
馮志偉先生	✓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已獲委派職責，並向董事會匯報。該等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載於各自的職權範圍內。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將不時修訂，以確保繼續符合本公司的需要，並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如適用）。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股東亦可索閱。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成立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志偉先生、蔣驍博士及李治國博士。馮志偉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計程序，以及執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責任，如（其中包括）：

- 向董事會建議委任及更換外聘核數師；
- 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執行情況；
- 維繫內部審計部門與外部核數師之間溝通；
- 審閱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在企業管治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方在聯交所上市，故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審計委員會並無召開會議。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審計委員會已分別於2025年2月28日、3月20日及4月23日召開三次會議，期間審議事項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報告中的重大事項、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非審計服務之聘用及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以及供僱員就可能不當行為提出疑慮的安排。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段成立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治國博士及馮志偉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趙璐先生。李治國博士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董事的薪酬與考核政策、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以及就其薪酬待遇提供建議，並評估僱員福利及就此提出建議，如（其中包括）：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考核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正式透明程序以制定相關政策，向董事會訂立、檢討及提出建議；
- 釐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
- 參照董事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以表現掛鈎的薪酬；
- 審閱及／或批准有關上市規則第17章下的股份計劃事宜；及
- 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乃參照可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時間投入及職責，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綜合聯屬實體的僱傭條件而釐定。薪酬水平亦會考慮吸引及挽留管理層以成功經營本公司所需的薪酬待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均不會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守則E.1.5，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及監事）之年度薪酬（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範圍 (人民幣元)	個人人數
2,500,000至3,000,000	1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方在聯交所上市，故於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無召開會議。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於2025年3月20日召開一次會議，期間討論事項包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架構、董事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B.3段規定成立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驍博士及李治國博士及馮志偉先生，以及兩名執行董事趙璐先生及倪曉梅女士。趙璐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如（其中包括）：

-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物色、甄選或就提名合適人選出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
- 支援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
- 就委任、續聘及罷免董事等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履行董事會賦予其他職責。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方在聯交所上市，故從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提名委員會並無召開會議。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提名委員會已分別於2025年2月11日及3月20日召開兩次會議，期間討論事項包括總經理的委任、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審閱及評估擔任董事的合適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考慮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或服務年期。

提名委員會已對董事會成員組合、架構及組成進行檢討，並認為董事會架構合理，董事在各方面及領域的經驗與技能可以協助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營運。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全面業務管理、研發、工程、法律、審計及項目管理。彼等取得不同專業的學位，包括：生物技術、製藥、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工商管理、會計、經濟學、電子信息工程、電信工程及法律。此外，我們已採取措施促進及加強本公司所有層面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目前由一名女性董事及八名男性董事組成。此外，董事會的年齡範圍相對廣泛，介乎41歲至55歲。

本公司旨在於董事會中保持至少10%的女性席位，而董事會目前的成員構成符合此目標性別比例。本公司將把握機會於本公司各層級推廣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職級。本公司將鼓勵董事會成員推薦女性董事候選人及採取其他行動，以助達至更程度的董事會多元化，舉例而言，邀請部分優秀的中高級女性員工出席並旁聽董事會會議，並向展現領導才能及潛力的女性員工提供培訓。此舉亦將使董事會在該等潛在女性候選人獲提名加入董事會前，對彼等有更深入了解，並為潛在女性候選人提供機會裝備自己，以履行董事職責。本公司亦將繼續確保在招聘中高級員工時保持性別多元化，使本公司擁有一批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潛在繼任者加入董事會。因此，我們認為董事會將有機會物色能力出眾的中高級女性員工，以於日後提名不同女性候選人擔任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知悉任何緩解因素或情況令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實現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相關性降低。於2024年12月31日，整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男女性別比例為40.2%（男性）：59.8%（女性）。有關性別比例及為改善性別多元化所採取的措施及相關數據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社會層面**」一節。董事認為，參照本公司目前的情況，已於高級管理層及整體員工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

董事提名

有關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載於公司章程。提名委員會將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人士擔任董事，並就甄選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多元化因素以釐定董事會成員的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等。提名委員會亦會就委任或續聘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規劃（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考慮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未來所需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之職能。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內容。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紀錄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施行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的慣例，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且大約每季舉行一次，絕大多數董事均以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會議。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方在聯交所上市，因此董事會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舉行會議。截至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分別於2025年2月11日、2月28日、3月24日及4月23日舉行了四次會議，在會議中討論選舉總經理、發佈盈利公佈、選舉新的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修訂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審閱及批准本年度報告及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事項。

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止，本公司各董事出席董事會及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之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會議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趙璐先生	4/4	0/0	1/1	2/2	0/0
馬東先生	4/4	0/0	0/0	0/0	0/0
張宏偉先生	4/4	0/0	0/0	0/0	0/0
陸一鳴先生	4/4	0/0	0/0	0/0	0/0
黃玉飛先生	4/4	0/0	0/0	0/0	0/0
倪曉梅女士 ^{附註}	4/4	0/0	0/0	0/0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驍博士	4/4	3/3	0/0	2/2	0/0
李治國博士	4/4	3/3	1/1	2/2	0/0
馮志偉先生 ^{附註}	4/4	3/3	1/1	0/0	0/0

附註：倪曉梅女士及馮志偉先生自2025年3月24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會議包括定期會議及特別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應每年召開不少於四次，由主席召開。定期會議通知應至少提前14日送達全體董事及監事。

特別董事會會議可由代表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或本公司監事會認為有需要時提出要求時舉行。特別董事會會議通知應至少提前3日送達全體董事。

董事會應就董事會會議所討論事項（包括董事所提出的任何疑慮或反對意見）保留會議紀錄。會議紀錄須由出席會議的董事簽署。董事會會議紀錄應由本公司存置，為期十年。

必要時，董事會及各名董事亦可個別及獨立查閱本公司高級管理。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深明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責任，並須檢討其有效性。有關系統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故僅為確保無重大錯誤報或虧損提供合理但並不絕對之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其於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過程中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在審計委員會的協助下，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認為該系統有效及足夠。

本公司設立專門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團隊（內部審核部門），負責識別及監察本公司的風險及內部監控問題，並直接向董事會匯報任何發現及跟進行動。風險及內部監控問題乃透過密切關注監管環境、市況以及競爭對手或其他行業參與者相關的事項進行識別。本公司所有部門均須遵守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並向該團隊報告任何風險或內部監控問題。一旦識別任何潛在風險或內部監控問題，將舉行跨部門會議處理該等問題，且必要時制定新政策以管理該等風險。上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故僅為確保無重大錯誤報或虧損提供合理但並不絕對之保證。無論如何，董事會認為不存在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團隊（內部審計部門）亦協助董事會每年針對上一個財政年度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

董事會已檢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的有效性，並認為該等系統有效且充分。年度檢討亦涵蓋本公司會計、內部審計、財務報告職能以及與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相關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

企業管治報告

網絡安全及數據安全

我們的數據安排及安全措施已經發展到涵蓋了數據安全管理的各個階段，包括數據分類、收集、傳輸、存儲、安全使用、合規、披露、銷毀和防洩露，確保嚴格遵守相關境內外法律法規（包括HIPPA及GDPR）。我們亦落實保護個人信息和敏感數據的重要規定，以保障我們基於平台模式的增長。此外，我們利用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保密協議，通過合作保障數據安全。由於有關數據安全的法律法規不斷演變，我們一直在密切關注最新的立法進展，並打算嚴格按照現有和未來適用於我們的法律法規更新我們的數據安全政策。

舉報政策

我們已採納舉報政策，有助於員工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相關第三方以保密並匿名方式向本公司的廉政部門就任何與本集團有關事項中的不當行為、瀆職或違規行為提出疑慮，而廉政部門將就有關事項展開調查且其後就調查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匯報。

審計委員會將定期檢討有關可能安排，確保設有適當機制對相關事項作出公平獨立調查，並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的程序與內部監控制度

董事會將定期審閱及評估內幕消息，並與本公司管理層或獲授權人士就內幕消息披露事項進行討論，而有關人員須負責在識別出須予披露內幕消息時即時向董事會匯報。

反貪污及反欺詐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當中規定本公司在防範貪污及賄賂行為方面的義務及責任，並為全體員工提供相關標準及指引。本公司及其員工須遵守其業務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適用的反賄賂及反貪污法律法規。反貪污政策將定期檢討，且任何違反政策的行為或活動將向本公司的法務及合規部門報告。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與董事、監事及可能掌握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的本集團有關僱員的所有交易行為有關的標準守則作為自身的行為準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於上述期間內，本公司並無發現近期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就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承擔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報及中期報告、與披露內幕消息有關的公告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所要求的其他披露，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解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能對呈交予董事會以待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充分知情的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所引致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有關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的總費用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的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800
非審計服務	0
合計	2,800

聯席公司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得到遵守。

現任聯席公司秘書為倪曉梅女士及潘秉揚先生。倪曉梅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亦委聘恒泰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上市及企業受信服務部經理潘秉揚先生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倪女士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潘先生於本公司的主要公司聯絡人為倪女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倪女士及潘先生各自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溝通政策與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深知透明度及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此舉可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本公司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的股東通訊政策，並讓所有股東有同等機會取得有關資料，以便股東隨時了解本公司的表現、營運情況及重大業務發展。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內查閱。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主席或（倘缺席）各個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可於股東大會上解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亦受邀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的進行、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等問題。股東可透過指定途徑提出問題或要求索取可公開取得的本公司資料。

有關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的地址及聯絡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頁。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而言，請參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一節。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taimei.com)，以刊登最新資訊以及本公司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履歷資料及其他資料的更新，以供公眾查閱。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8日方於聯交所上市，董事會應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董事會應繼續每年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並於必要時修訂其條款。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須就各實質上獨立的事宜（包括選舉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會的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作出是否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的決定，並書面答覆股東。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上述請求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會議。

在股東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比例不得低於10%。

監事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備案。在股東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比例不得低於10%。監事會或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及發佈股東會決議公告時，向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從本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企業管治報告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第53條，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超過1%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召開前10日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臨時議案。該議案應有明確的主題和具體的決議事項。會議召集人應在收到該議案之日起2日內發出補充通告，將臨時議案的內容告知股東大會，並將該議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惟倘該議案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章程，或不在股東大會的職責和權限範圍內，則不得提交。

股東提名董事及監事候選人之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時，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之股東，須於召開股東大會之日前十日內，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提出臨時議案，提名董事及非員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各一名。有關書面通知應包括(i)提名為董事或監事的候選人為意向及該候選人接受提名的情況，及(ii)被提名候選人的相關書面資料應於召開股東大會之日前不少於七日送達本公司。被提名候選人的資料及履歷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

本公司在刊發股東大會通告收到股東的上述通知後，為使股東有足夠時間考慮選舉董事或監事候選人的建議，如有必要，本公司須押後舉行股東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70條及第13.74條於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前不少於10個營業日刊發公告或刊發補充通函，披露董事或監事候選人的資料。股東大會上對各董事或監事候選人的表決，應以單項議案提出。如屬臨時增補或更換董事或監事的情況，由董事會或本公司監事委員會分別向股東大會提出有關選舉或更換董事或監事的議案。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以便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方式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寄往下列地址：

地址：中國浙江省嘉興市昌盛南路36號智慧產業創新園9號樓3樓

電郵：ir@taimei.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正本存放及寄往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文件，以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依法依規披露。

憲章文件變動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上述公司章程並無任何變動。公司章程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致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9至168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虧損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於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總結如下：

- 就銷售軟件即服務產品（「SaaS產品」）及提供數字化服務確認收入
- 就收購上海太美星環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太美星環」）所產生商譽進行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就銷售SaaS產品及提供數字化服務確認收入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就銷售SaaS產品及提供數字化服務分別確認收入人民幣161.9百萬元及人民幣342.5百萬元。

SaaS產品主要包括在合約期內可無限制使用或有限次數使用雲端軟件的訂閱服務。按訂閱模式提供SaaS產品所產生的收入於合約期內按比例確認。按用量提供SaaS產品所產生的收入於使用期間確認。

提供數字化服務的收入按產出法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其中履約義務的進度乃根據項目的完成進度計量。

我們針對此關鍵審計事項執行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評估並測試貴集團就銷售SaaS產品及提供數字化服務確認收入的關鍵控制措施，包括管理層對單一履約義務完成進度的計量、在內部信息技術專家協助下，了解、評估並測試複雜IT環境下的信息技術一般性控制以及從系統生成的關鍵報告。
- 我們了解貴集團就銷售SaaS產品及提供數字化服務確認收入的會計政策，並抽樣檢查合約條款，評估管理層根據合約協議識別履約義務的適當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重點審核此領域，原因在於SaaS產品及數字化服務涉及大量收入合約，需要評估管理層對年內單一履約義務完成進度的計量。對於該等收入確認的審計工作需投入大量精力。

- 我們通過抽樣方式測試收入交易，核查關鍵合約條款，包括合約價格、合約期，並追蹤相關支持性文件，其中包括：
 - 對於按用量確認的SaaS產品收入，在內部信息技術專家協助下，核查相關系統記錄的資源使用數據；
 - 對於按合約期內直線法攤銷確認的SaaS產品收入，核查客戶確認的完工確認函；及
 - 對於數字化服務收入，核查管理層提供的項目完成進度及客戶確認的相關進度記錄。
- 我們通過抽樣追蹤支持性文件，測試收入交易是否於適當期間確認。
- 我們抽樣向主要客戶執行函證程序，確認合約價格及關鍵合約條款。

根據已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貴集團就銷售SaaS產品及提供數字化服務確認收入，可以被取得的證據所支持。

就收購太美星環所產生商譽進行減值評估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因收購太美星環而確認商譽，包括原始成本人民幣139.6百萬元及相關減值撥備人民幣102.6百萬元。

管理層每年或當出現可能導致商譽減值的事件或變化發生時，會在外聘獨立估值師協助下進行商譽減值評估。為評估減值，商譽已分配至資產組（「資產組」）層面。減值評估乃基於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其中使用到管理層對關鍵假設，包括對應資產組的收入增長率、永續增長率及稅前折現率作出的重大判斷。

我們重點審核此範疇，原因在於商譽賬面價值重大，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涉及高度主觀性及估計不確定性。

我們針對此關鍵審計事項執行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管理層有關商譽減值的內部控制及評估流程，並透過考量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性及管理層偏見或舞弊可能性），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我們評價過往期間商譽減值評估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算流程之有效性。
- 我們評估並測試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評估的關鍵控制措施。
- 我們評估管理層對資產組的識別及商譽在資產組的分配。
- 我們通過審核外部獨立估值師之專業資格、相關經驗及與貴集團之關係，評估其勝任能力、實力及客觀性。
- 我們在內部估值專家協助下評估估值模型之適當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評估管理層採納之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包括：
 - 通過比對歷史業績、審核資產組的經管理層批准的預算，並參考行業資訊，評估年增長率的合理性；
 - 在內部估值專家協助下，通過比對可比公司數據及市場可得數據，評估稅前折現率及永續增長率的合理性；
- 我們測試減值計算之數學準確性。
- 我們評估管理層對關鍵假設之敏感性分析，以估算對可收回金額之潛在影響。
- 我們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框架評估商譽減值相關披露是否充分。

根據已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於商譽減值評估中所採用之判斷及關鍵假設，可以被取得的證據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所有包含在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報（「年報」）除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外的信息。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部份其他信息包括公司資料、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以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餘下的其他信息，包括釋義、財務摘要、主席報告、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及將包括在年報內的其他章節，將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朝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4日

合併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551,156	573,137
銷售成本	7	(326,213)	(394,135)
毛利		224,943	179,002
銷售開支	7	(87,571)	(150,207)
行政開支	7	(321,415)	(268,913)
研發開支	7	(87,054)	(169,191)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b)	(3,591)	(8,40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8(b)	(9,795)	(9,572)
其他收入	9	18,020	19,419
其他收益淨額	10	14,011	11,277
經營虧損		(252,452)	(396,587)
財務收入		35,774	41,654
融資成本		(727)	(1,431)
財務收入淨額	11	35,047	40,223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7,405)	(356,364)
所得稅開支	13	—	(15)
年內虧損		(217,405)	(356,379)
下列各方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4,609)	(346,778)
非控股權益		(2,796)	(9,601)
		(217,405)	(356,3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14	(0.39)	(0.64)

合併全面虧損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17,405)	(356,37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4,271)	1,86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4,271)	1,86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221,676)	(354,513)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8,839)	(344,902)
非控股權益	12(b)(ii)	(2,837)	(9,611)
		(221,676)	(354,513)

上述合併收益表及合併全面虧損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2,201	21,942
使用權資產	17	23,003	19,347
無形資產	18	58,181	72,191
受限制現金	27(b)	—	5,000
長期應收款項	24	12,712	—
		106,097	118,480
流動資產			
合約履約成本	20	3,546	14,024
合約資產	6(a)	16,614	21,4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170,013	146,25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3	82,444	74,99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120,792	280,826
短期國債投資	26	159,374	—
受限制現金	27(b)	5,100	1,511
短期銀行存款	27(c)	599,920	269,2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a)	319,297	517,924
		1,477,100	1,326,192
資產總值		1,583,197	1,444,672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8	563,779	538,000
其他儲備	29	2,295,189	1,922,646
貨幣換算儲備		1,919	6,149
累計虧損		(1,703,077)	(1,488,468)
		1,157,810	978,327
非控股權益		76,763	63,786
總權益		1,234,573	1,042,113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13,283	2,781
遞延收入	34	7,402	8,174
認股權證負債	30	35,347	33,735
		56,032	44,690
流動負債			
借款	33	10,00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184,418	208,176
租賃負債	17	11,471	12,308
合約負債	6(b)	86,699	137,385
		292,592	357,869
負債總額		348,624	402,559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83,197	1,444,672
流動資產淨值		1,184,508	968,32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90,605	1,086,803

上述合併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3月24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第79至168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代表簽字：

趙璐
董事

倪曉梅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38,000	1,922,646	6,149	(1,488,468)	978,327	63,786	1,042,113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214,609)	(214,609)	(2,796)	(217,405)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4,230)	-	(4,230)	(41)	(4,271)
全面虧損總額		-	-	(4,230)	(214,609)	(218,839)	(2,837)	(221,676)
與擁有人的交易								
發行與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								
普通股，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發行成本	28	25,779	258,938	-	-	284,717	-	284,7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7, 31	-	36,583	-	-	36,583	-	36,583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12(b)(iv)	-	77,022	-	-	77,022	15,814	92,83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25,779	372,543	-	-	398,322	15,814	414,136
於2024年12月31日		563,779	2,295,189	1,919	(1,703,077)	1,157,810	76,763	1,234,573
於2023年1月1日		538,000	1,909,354	4,273	(1,141,690)	1,309,937	73,397	1,383,334
全面收益／(虧損)								
年內虧損		-	-	-	(346,778)	(346,778)	(9,601)	(356,379)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876	-	1,876	(10)	1,86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1,876	(346,778)	(344,902)	(9,611)	(354,513)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7, 31	-	13,292	-	-	13,292	-	13,292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13,292	-	-	13,292	-	13,292
於2023年12月31日		538,000	1,922,646	6,149	(1,488,468)	978,327	63,786	1,042,113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5	(201,615)	(351,149)
已付所得稅		—	(1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1,615)	(351,16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682)	(4,359)
購買無形資產		—	(5,1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9	1,27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6	—
存入短期銀行存款		(846,102)	(345,415)
贖回短期銀行存款		525,881	407,340
存入短期國債投資		(154,844)	—
利息收入		31,893	20,316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	25(a)	(235,000)	(362,5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所得款項	25(a)	398,563	527,42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83,680)	237,68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與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扣除包銷佣金及徵費)		291,057	—
借款所得款項	33	10,000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5(b)	(14,710)	(30,781)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35(b)	(723)	(1,431)
支付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		(4,588)	(7,06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81,036	(39,2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4,259)	(152,7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924	666,74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5,632	3,93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297	517,924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

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6月6日以前稱嘉興太美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9月11日完成股份改制。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若干海外國家及地區主要從事提供生命科學研發和營銷數字化解決方案。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趙璐先生。

於2024年10月8日，本公司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並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該等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4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以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2.1 編製基準

(a)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頒佈的適用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報告的公司的詮釋而編製。財務報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

合併財務報表乃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當中須採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判斷難度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之範疇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披露於附註4。

除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項目或交易附註所披露的該等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外，其他會計政策資料概要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

(b) 歷史成本慣例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下各項除外：

- 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及
- 或然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以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應用下列準則及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及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上文所列修訂並無對過往年度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年度或未來年度造成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集團計劃於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生效時採納：

準則及修訂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互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與本集團無關或於生效時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執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外匯風險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產生。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美國及新加坡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分別視人民幣、美元（「美元」）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為其功能貨幣。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人民幣以及港元／人民幣匯率變動的風險。於2024年12月31日，倘美元或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因換算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國債投資及短期銀行存款的匯兌收益／虧損而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61,317,000元及人民幣28,281,000元（2023年12月31日：美元兌人民幣：減少／增加人民幣60,528,000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無）。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場利率的變動影響，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7）、受限制現金（附註27）、短期銀行存款（附註27）、短期國債投資（附註26）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5）及長期應收款項（附註24）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

以可變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以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源自借款。借款之利率及還款情況於附註33披露。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以對沖利率風險。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利率風險敞口，並於必要時考慮對重大利率風險敞口進行對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短期國債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長期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產生。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所面臨與相應類別金融資產有關的最高信貸風險。

風險管理

為管理該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短期國債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主要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有關銀行均為中國內地、香港、新加坡及開曼群島具有高信用素質的金融機構。

為管理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確保向具有適當信用記錄的交易對手授予信貸期，且管理層持續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約30至120日。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待抵扣進項增值稅（「增值稅」）及預付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進行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金融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及
- 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續)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

為管理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的風險，本集團僅與中國內地、香港及新加坡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進行交易。該等商業銀行近期並無違約記錄。該等工具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原因是其違約風險較低，且交易對手具有在近期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強大能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而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而已識別的應收票據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預期虧損率基於交易對手的信用評級與超過五年的銷售付款情況以及整個報告期交易對手持續違約的概率。歷史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清償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國內生產總值(「GDP」)及消費價格指數(「CPI」)是最相關的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

於各報告日期面臨的主要信貸風險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按此基準，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長期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年以上	個別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2.63%	5.05%	9.13%	21.71%	53.93%	80.65%	100.00%	13.83%	不適用
總賬面值－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千元)	77,227	38,446	28,371	29,877	8,633	2,532	453	3,145	188,684
總賬面值－合約資產(人民幣千元)	12,294	1,523	2,456	1,233	-	-	-	-	17,50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350)	(2,017)	(2,815)	(6,753)	(4,656)	(2,042)	(453)	(435)	(21,521)

於202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年以上	個別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3.07%	5.96%	10.86%	29.40%	73.57%	94.00%	100.00%	43.76%	不適用
總賬面值－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千元)	75,749	32,068	30,763	17,640	2,796	1,100	149	2,644	162,909
總賬面值－合約資產(人民幣千元)	12,488	1,065	9,326	-	-	-	-	-	22,879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713)	(1,976)	(4,352)	(5,186)	(2,057)	(1,034)	(149)	(1,157)	(18,624)

長期應收款項

	長期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分期付款銷售合約	12,800	0.69%	(88)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續)

(iii) 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

短期國債投資乃具有固定回報的低信貸風險基金產品。該等短期國債投資的相關資產為一年內到期的美國國庫債券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可退還按金及其他。本集團採用三階段法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納入前瞻性資料的過往經驗，定期對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而定。倘短期國債投資及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概述如下：

- 於初始確認時並無信貸減值的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第一階段，且其信貸風險由本集團持續監控。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基準計量；
- 如果識別出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定義見下文）的顯著增加，則金融工具被轉移至第二階段，但尚未被視為信貸減值。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及
- 倘金融工具出現信貸減值（定義見下文），則金融工具轉至第三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

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所有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第一階段，其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基準計量。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長期應收款項及短期國債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予以撇銷。無法合理預期收回的跡象包括停止執行活動。倘應收款項已撇銷，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倘收回款項，則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續)

(iii) 短期國債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短期國債投資及長期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 款項及應收 票據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短期 國債投資 人民幣千元	長期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期初虧損撥備	(17,164)	(1,460)	(641)	—	—	(19,265)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減少	(4,155)	568	319	(235)	(88)	(3,591)
年內撇銷為無法收回的應收款項	690	—	—	—	—	690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20,629)	(892)	(322)	(235)	(88)	(22,166)
於2023年1月1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10,070)	(1,369)	(567)	—	—	(12,006)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8,238)	(91)	(73)	—	—	(8,402)
年內撇銷為無法收回的應收款項	1,145	—	—	—	—	1,145
貨幣換算差額	(1)	—	(1)	—	—	(2)
於2023年12月31日	(17,164)	(1,460)	(641)	—	—	(19,265)

* 指本年度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鑒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根據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將其分析為相關到期組別。表格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借款	10,133	–	–	10,133
租賃負債	12,348	10,552	3,107	26,00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應付稅項及其他)	110,657	–	–	110,657
	133,138	10,552	3,107	146,797
於202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12,669	2,403	446	15,5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應付稅項及其他)	83,423	–	–	83,423
	96,092	2,403	446	98,941

本集團確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向附屬公司投資者發行的認股權證負債 (附註30)。因此，向投資者發行的認股權證負債按公允價值基準而非按到期日管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藉以回報股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構架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通過定期覆核資本架構監察資本（包括股本及其他儲備）。作為該覆核的一部分，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購回本公司股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因此，本集團的資本風險不大，本集團的內部管理報告程序現時未利用資本管理的計量作為工具。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348,624	402,559
資產總值	1,583,197	1,444,672
資產負債比率	22.02%	27.87%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解釋在釐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說明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已將其金融工具分為會計準則規定的三個級別。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20,792	120,792
負債：				
— 認股權證負債	—	—	35,347	35,347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80,826	280,826
負債：				
— 認股權證負債	—	—	33,735	33,735

本集團的政策乃於報告年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第1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交易證券）的公允價值基於各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方出價。該等工具列入第1級。

第2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少倚賴特定實體的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允價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級。

第3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3級。此為非上市債務及股本投資的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b) 釐定公允價值使用的估值技術

金融工具估值使用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 (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亦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短期國債投資、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長期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披露於附註24。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3級)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第3級項目 (包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的變動：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短期投資 (附註25(a)) 人民幣千元	或然對價 (附註25(b))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負債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78,769	2,057	(33,735)	247,091
添置	235,000	—	—	235,000
出售	(398,563)	—	—	(398,563)
公允價值變動	5,586	(2,057)	(1,612)	1,917
於2024年12月31日	120,792	—	(35,347)	85,445
於2023年1月1日	435,751	4,156	(32,232)	407,675
添置	362,500	—	—	362,500
出售	(527,423)	—	—	(527,423)
公允價值變動	7,941	(2,099)	(1,503)	4,339
於2023年12月31日	278,769	2,057	(33,735)	247,091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3級) (續)

下表概述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中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

說明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理財產品	預期回報率	2.80%-3.82%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認股權證負債	折扣率	1.08%-1.14%	折扣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於2023年12月31日

說明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理財產品	預期回報率	2.13%-6.00%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或然對價	折扣率	2.06%	折扣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認股權證負債	折扣率	2.21%-2.30%	折扣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倘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降低／升高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208,000元(2023年：人民幣2,788,000元)。

倘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認股權證負債的折扣率降低／升高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516,000元(2023年：人民幣737,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需要運用會計估算，按定義，會計估算很少會與實際業績相同。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需行使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持續予以評估並基於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基於當時狀況對可能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的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期。

4.1 商譽及其他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該等計算須使用判斷及估計。

就減值檢討而言，釐定估值模型所採用的主要假設須作出判斷。更改管理層於評估減值時選擇的假設可能對減值測試結果造成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於合併收益表扣除額外減值。

4.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各報告期末的市況作出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該等投資各自的公允價值造成重大影響。釐定公允價值的假設及估計的詳情於附註3.3(c)披露。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4.3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歷史、現有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所採用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於附註3.1(b)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且可能有必要於合併收益表作出額外減值支出。

4.4 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釐定並不確定。本集團根據是否須繳納額外稅項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事宜確認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年度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就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而言，本集團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收回的可能性。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根據本集團的估計及假設於可預見未來可從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應課稅收入中收回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包括提供軟件即服務產品（「SaaS產品」）及定制產品、數字化服務等雲端軟件產品，其可得獨立財務資料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及評估。基於該項評估，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乃作為單一分部營運及管理；因而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交易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a)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客戶位置劃分的綜合收入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522,090	567,569
新加坡	20,034	895
韓國	5,298	2,717
其他	3,734	1,956
	551,156	573,137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按資產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總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90,839	107,927
新加坡	1,296	2,584
美國	1,250	2,969
	93,385	113,480

6 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雲端軟件產品		
– SaaS產品	161,926	155,740
– 定制產品	46,685	45,613
數字化服務	342,512	369,931
其他服務	33	1,853
	551,156	573,137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段確認	520,955	545,832
於某一時點確認	30,201	27,305
	551,156	573,1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收入 (續)

(a) 合約資產

當本集團收取對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已與客戶確認以下合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17,506	22,879
減：虧損撥備	(892)	(1,460)
	16,614	21,419

(b)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86,699	137,385

(c) 與合約負債相關的已確認收入

下表列示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收入中於各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104,877	117,272

管理層預期，於2024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所有交易價格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6 收入（續）

(d)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可能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滿足下列條件，則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同時獲得和消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創建和增強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

倘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確認會按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貨品及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客戶合約可能包括多項履約責任。就該等安排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相對獨立售價分配收入至各履約責任。本集團一般根據其標準價格清單，並考慮市況及其整體定價策略釐定相對獨立售價。

當合約的任何一方已履約，本集團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視乎實體履約與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而定。

合約資產為本集團收取對價的權利，以換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貨品及服務。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時入賬。倘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支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倘客戶支付對價或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則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本集團於作出付款或入賬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對價金額到期應付），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以單獨或組合方式銷售雲端軟件產品、提供數字化服務及其他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收入 (續)

(d)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續)

(i) SaaS產品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SaaS產品及軟件相關服務。SaaS產品主要包括在合約期內訂閱無限使用或有限次數使用雲端軟件的軟件。

獨立醫學影像評估軟件產品乃以使用為基礎的軟件，且其收入根據向客戶提供的影像評估終點數目確認。其他SaaS軟件產品的收入以訂閱基準確認，並於合約期限內按比例確認。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軟件相關服務，包括系統配置及實施服務。考慮到a)客戶的訪問權於購買後授出，且客戶可根據用戶手冊立即開始使用軟件，b)該等服務不涉及修改或編寫額外軟件代碼，而是涉及為客戶的利益設置軟件現有代碼以特定方式運作，該等服務被釐定為單獨的履約責任。由於本集團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故收入隨時間確認。

(ii) 定制產品

本集團亦向生命科學公司提供定制軟件，主要為醫藥營銷軟件及相關技術支持服務。

定制軟件產品的收入於定制軟件提供予客戶並由客戶透過確認函件或交易完成電郵接收時確認。

相關技術支持服務可由客戶決定與定制軟件分開購買，並釐定為單獨的履約責任。相關技術支持服務的收入隨時間確認，乃由於為客戶提供以服務形式的輸出，以於合約期限內在安排過程中同步消耗。收入於合約期限內按比例確認。

6 收入（續）

(d)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續）

(iii) 提供數字化服務

本集團開發了一套主要以本集團軟件為基礎的數字化服務。本集團提供以下若干單獨服務：

- 數字化臨床研究服務；及
- 獨立影像評估中心（「IRC」）服務

數字化臨床研究服務主要包括數字化臨床試驗現場管理組織（「SMO」）業務管理服務、臨床研究服務及數據清洗、分析及管理服務。數字化臨床研究服務客戶可決定單獨購買數據清洗、分析及管理服務。其與任何其他產品及服務明確區分。由於本集團的IRC服務、數字化SMO業務管理服務以及臨床研究服務各自向客戶提供重大整合服務及合併輸出，故彼等各自被釐定為單一履約責任。

數據清洗、分析及管理服務、數字化SMO業務管理服務以及臨床研究服務的履約責任隨時間達成，原因為客戶於合約期內在安排過程中同步使用服務形式的輸出。由於本集團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故IRC服務的履約責任隨時間達成。當履約責任的進度按項目的完成進度計量時，本集團使用輸出法隨時間確認收入。

就數字化SMO業務管理服務而言，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數字化服務，並酌情制定價格及供應商篩選。因此，本集團作為委託人，且收入按總額基準呈列。

(iv) 提供其他服務

本集團分別向客戶提供會議服務，其為各合約的單一履約責任。收入於該等服務提供予客戶並獲客戶接納的時間點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於銷售成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扣除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8)	363,852	595,174
臨床研究相關成本	153,463	167,457
向若干股東的股份補償(附註12(b)(iv))	92,836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1(c))	36,583	13,292
IT基礎設施及數據服務成本	32,871	37,496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上市開支(附註1)	30,726	14,005
辦公、業務發展及差旅開支	26,976	49,77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7(b))	20,760	28,058
諮詢及專業服務費	19,017	15,6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a))	14,971	19,84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a))	4,215	4,055
有關先前上市準備的上市開支	—	12,016
短期租賃開支	799	3,514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800	—
其他開支	22,384	22,122
	822,253	982,446

8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307,053	512,642
退休金計劃供款(a)	26,870	37,978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29,929	44,55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1(c))	36,583	13,292
	400,435	608,466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根據中國內地規章制度的規定，本集團為中國內地員工參加了國家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對實際支付的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並無進一步的義務。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負責應付給退休僱員的全部養老金義務。

本集團亦以受聘於中國內地以外附屬公司的僱員為受益人向其他界定供款計劃及界定福利計劃作出付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沒收定額供款以抵銷定額供款計劃項下的現有供款。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3名（2023年：3名）董事及概無監事，彼等薪酬披露於附註37。於年度應付／已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3名（2023年：3名）最高薪酬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4,374	6,112
花紅	36	55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9	—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221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89	—
	5,669	6,6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處於以下範圍內的酬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零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2	2

9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a)	15,460	16,27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1,275	—
進項增值稅加計抵減(b)	—	1,980
其他	1,285	1,166
	18,020	19,419

(a) 年內收取的政府補助主要包括自中國內地各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財政補貼。概無有關該等收入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b) 於2019年3月20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宣佈，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從事提供現代服務的納稅人獲准從應付稅項中扣除當期可抵扣進項增值稅的額外10%。於2022年3月，該稅收優惠政策的有效期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於2023年1月9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宣佈，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從事提供現代服務的納稅人獲准從應付稅項中扣除當期可抵扣進項增值稅的額外5%。

10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25(c))	3,529	5,842
外匯收益淨額	17,480	8,649
認股權證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附註3.3(c))	(1,612)	(1,5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68)	–
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虧損)	41	(105)
捐贈	–	(270)
其他	(5,259)	(1,336)
	14,011	11,277

11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4,637	41,654
短期國債投資的利息收入(附註26)	1,137	–
	35,774	41,654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附註33)	(4)	–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附註17(b))	(723)	(1,431)
	(727)	(1,431)
	35,047	40,2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附屬公司

(a)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公司的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且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等於本集團所持投票權。註冊成立或登記國家／地區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際持有權益按%計						
實體名稱	於12月31日	成立／註冊	已發行股本／		註冊成立地點及	
	2024年	2023年	成立日期	實繳資本		業務活動
本公司直接持有：						
上海太美星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2017年9月17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提供技術服務及研發支持	中國，有限公司
太美智研醫藥研發(上海)有限公司 (前稱為聖方(上海)醫藥研發有限公司， 「太美智研」)	72.51%	78.51%	2019年11月20日	人民幣127,368,421元	提供臨床運營服務、 數據管理服務及統計 分析服務	中國，有限公司
杭州太美星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2020年6月24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提供獨立影像評估服務	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太美星環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為上海軟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美星環」)	100%	100%	2008年5月21日	人民幣152,000,000元	提供醫藥營銷解決方案	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太美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2021年1月22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提供技術服務及研發支持	中國，有限公司
北京諾銘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諾銘」)	100%	100%	2019年11月29日	人民幣1,000,000元	提供機構數字化解決方案	中國，有限公司
廣州太美星聯科技有限公司(i)	不適用	100%	2021年4月25日	—	提供軟件產品及技術服務	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太美星際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100%	100%	2021年7月20日	人民幣130,000,000元	投資控股及管理	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太美星輝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2021年2月8日	人民幣500,000元	投資控股及管理	中國，有限公司

12 附屬公司（續）

(a)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續）

實體名稱	實際持有權益按%計		成立／註冊 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本／ 實繳資本	業務活動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新餘共創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0%	100%	2021年3月5日	—	投資控股及管理	中國，有限合夥
本公司間接持有：						
上海聖方海創醫藥研發有限公司	72.51%	78.51%	2022年10月14日	人民幣14,231,000元	投資控股及管理	中國，有限公司
Taimei (Singapore) Medical Technology PTE. Ltd.	100%	100%	2021年8月27日	16,790,000美元	提供技術服務及投資控股	新加坡，有限公司
Taimei Technology, Inc.	100%	100%	2021年9月21日	5美元	提供軟件產品及技術服務	美國，有限公司
上海聖醫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72.51%	78.51%	2023年8月14日	人民幣5,000,000元-	投資控股及管理	中國，有限公司
Elixir Clinical Research (Singapore) PTE. Ltd.	72.51%	78.51%	2022年12月19日	100,000美元-	提供軟件產品及技術服務 以及投資控股	新加坡，有限公司
Elixir Clinical Research, Inc.	72.51%	78.51%	2021年8月27日	10美元	提供軟件產品及技術服務 以及投資控股	美國，有限公司

(i) 廣州太美星聯科技有限公司於2024年5月20日註銷註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附屬公司 (續)

(b) 非控股權益

下文載列太美智研及其附屬公司 (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的財務資料概要。太美智研及其附屬公司的披露金額未經集團內公司間對銷。

(i) 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90,311	394,054
流動負債	(100,345)	(92,914)
流動資產淨值	289,966	301,140
非流動資產	5,441	3,914
非流動負債	(36,766)	(35,555)
非流動負債淨額	(31,325)	(31,641)
資產淨值	258,641	269,499
累計非控股權益	76,763	63,786

(ii) 合併收益表及全面虧損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6,080	159,318
年內虧損	(11,490)	(44,687)
其他全面虧損	(147)	(42)
全面虧損總額	(11,637)	(44,729)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全面虧損總額	(2,837)	(9,611)

12 附屬公司 (續)

(b) 非控股權益 (續)

(iii)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2,509)	(54,18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30,682)	5,52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18,218	(4,3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4,973)	(52,986)

(iv)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將附屬公司的股份轉讓予部分股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考慮到部分股東的持續支持，本公司無償向本公司若干股東轉移其附屬公司太美智研6%的股份。該等股份當時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2,836,000元，而本集團確認部分股東的以股份為基礎補償費用增加人民幣92,836,000元(附註7)，非控股權益增加人民幣15,814,000元，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人民幣77,022,000元。年內，太美智研的所有權權益變動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影響概述如下：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向部分股東支付以股份為基礎補償費用(附註7)	92,836
已出售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5,814)
在權益中已確認賬面值	77,022

13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15
遞延所得稅(附註19)	—	—
所得稅開支	—	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的稅項與使用綜合實體虧損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7,405)	(356,364)
按適用於各集團實體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a)	(21,677)	(59,038)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b)	(13,147)	(26,375)
不可扣稅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9,258	1,994
不可扣稅開支	665	971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c)	14,856	80,909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其他暫時差異	2,785	2,17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暫時差異	(2,740)	(624)
所得稅開支	—	15

(a) 法定稅率

(i)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相關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本集團有關其中國內地業務的所得稅撥備須就應課稅溢利按25%的法定稅率繳稅。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太美智研、杭州太美星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太美星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太美數字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實體有權就應課稅溢利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的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享有20%（2023年：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ii) 新加坡所得稅

新加坡所得稅稅率為17%。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須繳納新加坡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新加坡利得稅計提撥備（2023年：17%）。

13 所得稅開支（續）

(a) 法定稅率（續）

(iii) 美國所得稅

美國所得稅稅率分為聯邦稅及州稅。聯邦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1%。而州企業所得稅稅率則介乎1%至12%。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須繳納美國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美國利得稅計提撥備（2023年：聯邦企業所得稅為21%及美國所得稅介乎1%至12%）。

(b) 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規，在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從事合資格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該年度應課稅利潤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加計扣除」）。

本集團確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體的應課稅溢利時，已就該等實體可申報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 (c) 本集團僅在未來可能有應課稅金額可用於抵銷累計稅項虧損時，方會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將於未來報告期內繼續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314,934,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86,247,000元）。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	321
2024年	1,483	2,490
2025年	2,314	6,677
2026年	14,605	64,039
2027年	63,195	133,590
2028年	118,303	193,336
2029年	154,680	152,370
2030年	226,364	214,045
2031年	324,241	290,428
2032年	404,270	333,821
2033年	402,474	355,429
2034年	24,809	—
無限期	111,774	79,029
	1,848,512	1,825,5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附註28)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214,609)	(346,77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543,916	538,000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0.39)	(0.64)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普通股(即根據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原因是計入該等股份會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2023年：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5 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2023年：無)。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服務器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及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026	3,013	727	11,137	39	21,942
添置	793	–	268	3,458	1,163	5,682
轉撥	–	–	–	1,202	(1,202)	–
出售	(504)	–	–	–	–	(504)
折舊費用(附註7)	(3,641)	(895)	(237)	(10,198)	–	(14,971)
貨幣換算差額	59	–	–	(7)	–	52
年末賬面淨值	3,733	2,118	758	5,592	–	12,201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6,153	5,088	2,449	51,371	–	75,061
累計折舊	(12,420)	(2,970)	(1,691)	(45,779)	–	(62,860)
賬面淨值	3,733	2,118	758	5,592	–	12,20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0,881	3,336	780	21,675	710	37,382
添置	435	651	385	1,391	1,509	4,371
轉撥	372	–	–	1,834	(2,206)	–
折舊費用(附註7)	(4,685)	(974)	(441)	(13,749)	–	(19,849)
貨幣換算差額	23	–	3	(14)	26	38
年末賬面淨值	7,026	3,013	727	11,137	39	21,942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9,736	5,088	2,181	46,718	39	73,762
累計折舊	(12,710)	(2,075)	(1,454)	(35,581)	–	(51,820)
賬面淨值	7,026	3,013	727	11,137	39	21,9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折舊費用於合併收益表中按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120	1,123
銷售開支	1,061	1,248
行政開支	12,018	16,261
研發開支	772	1,217
	14,971	19,849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被取代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的報告期內於損益扣除。

在建工程主要指在建租賃物業裝修，按實際建設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其各自建設完成後轉撥至物業及設備的適當類別，並按其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為租賃物業裝修）以下較短租期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服務器及電子設備	5年
傢俬及辦公設備	5年
運輸設備及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續)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年度末進行檢討及調整 (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合併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樓宇。

(a)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載列與租賃有關的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樓宇	23,003	19,347
租賃負債		
流動	11,471	12,308
非流動	13,283	2,781
	24,754	15,0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b) 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收益表載列與租賃有關的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租賃樓宇（附註7）	20,760	28,058
利息開支（附註11）	723	1,43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16,232,000元（2023年：人民幣35,726,000元）。

折舊費用於合併收益表中按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7,909	9,172
銷售開支	1,600	2,021
行政開支	8,590	11,080
研發開支	2,661	5,785
	20,760	28,058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續)

(c)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使用權資產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347
添置	24,495
終止租賃合約	(79)
折舊費用 (附註7)	(20,760)
貨幣換算差額	*
年末賬面淨值	23,00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2,750
累計折舊	(19,747)
賬面淨值	23,00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7,500
添置	1,620
終止租賃合約	(1,780)
折舊費用 (附註7)	(28,058)
貨幣換算差額	65
年末賬面淨值	19,347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83,094
累計折舊	(63,747)
賬面淨值	19,347

* 指本年度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d)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租賃物業、辦公室及土地使用權。租賃合約一般按16個月至38個月（2023年：14個月至5年）的固定期限訂立，惟可能根據下文所述擁有續租選擇權。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多項不同條款及條件。

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為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及
- 根據合理確定續租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d)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內自損益扣除，以使各期間剩餘負債餘額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及
- 任何初步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設備及小型辦公傢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6,803	10,222	15,166	72,191
攤銷費用(a) (附註7)	–	(1,415)	(2,800)	(4,215)
減值(b)	(9,795)	–	–	(9,795)
年末賬面淨值	37,008	8,807	12,366	58,181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61,126	12,951	29,900	203,977
累計攤銷	–	(4,144)	(16,330)	(20,474)
累計減值(b)	(124,118)	–	(1,204)	(125,322)
賬面淨值	37,008	8,807	12,366	58,18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5,171	6,265	19,265	80,701
添置	–	5,117	–	5,117
攤銷費用(a) (附註7)	–	(1,160)	(2,895)	(4,055)
減值(b)	(8,368)	–	(1,204)	(9,572)
年末賬面淨值	46,803	10,222	15,166	72,191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61,126	12,951	29,900	203,977
累計攤銷	–	(2,729)	(13,530)	(16,259)
累計減值(b)	(114,323)	–	(1,204)	(115,527)
賬面淨值	46,803	10,222	15,166	72,191

(a) 攤銷費用於合併收益表中按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44	93
銷售開支	48	108
行政開支	3,649	3,516
研發開支	374	338
	4,215	4,055

18 無形資產 (續)

(b) 商譽減值

商譽餘額產生於2019年6月28日收購太美星環及2019年11月29日收購北京諾銘，分別為人民幣139,646,000元及人民幣21,480,000元。太美星環主要從事提供醫藥營銷解決方案。北京諾銘主要從事提供機構數字化解決方案。下表載列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分配概要：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太美星環	139,646	139,646
北京諾銘	21,480	21,480
	161,126	161,126
累計減值		
太美星環	(102,638)	(92,843)
北京諾銘	(21,480)	(21,480)
	(124,118)	(114,323)
期末賬面淨值	37,008	46,803

本集團在外部獨立估值師協助下，透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太美星環及北京諾銘產生的商譽乃單獨監督及評估為單獨的現金產生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無形資產 (續)

(b) 商譽減值 (續)

太美星環現金產生單位

管理層已於2024年12月31日對收購太美星環產生的商譽進行減值檢討。就減值檢討而言，太美星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計算太美星環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年增長率	10.0%-25.0%	10.0%-42.9%
最終增長率	2.0%	2.0%
稅前貼現率	15.3%	15.4%

受行業競爭激烈、國家政策出台及本集團戰略調整的影響，太美星環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減值撥備人民幣9,795,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太美星環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因此管理層得出結論，於2023年毋須計提進一步撥備。

本集團基於年增長率、最終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變動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下表載列商譽減值測試各主要假設變動的影響。倘該等估計主要假設發生如下變動，可回收金額將增加／(減少)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增長率增加1%	6,053	15,035
年增長率減少1%	(5,866)	(14,612)
最終增長率增加0.5%	1,766	3,971
最終增長率減少0.5%	(1,638)	(3,686)
稅前貼現率增加1%	(4,338)	(10,802)
稅前貼現率減少1%	5,083	12,748

於2024年12月31日，倘計算使用價值時使用的收入年增長率較管理層的估計低1%，則本集團必須確認額外商譽減值撥備人民幣5,86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163,000元)。

18 無形資產 (續)

(b) 商譽減值 (續)

太美星環現金產生單位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倘計算使用價值時使用的最終增長率較管理層的估計低0.5%，則本集團必須確認額外商譽減值撥備人民幣1,63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237,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倘計算使用價值時使用的稅前貼現率較管理層的估計值高1%，則本集團必須分別確認額外商譽減值撥備人民幣4,33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353,000元)。

北京諾銘現金產生單位

於2023年4月，本集團重新評估北京諾銘的業務表現並決定停止其業務，以提高運營效率。北京諾銘已分別計提商譽減值撥備人民幣8,368,000元及專利減值撥備人民幣1,204,000元。

由於於2024年12月31日，北京諾銘的商譽已完全減值，因此北京諾銘現金產生單位的關鍵假設及敏感度分析不適用。

(c) 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i) 商譽

商譽按附註41.1(a)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乃就內部管理目的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進行識別。

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分組，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無形資產 (續)

(c) 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續)

(ii) 研發開支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條件時，開發項目（與設計及測試新產品及經改良產品有關）產生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軟件產品以使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屬可行；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產品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能夠證明該軟件產品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
- 該軟件產品在開發期間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資本化為軟件產品一部分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軟件開發僱員成本及相關經常費用的適當部分。

資本化開發成本入賬為無形資產，並自該資產可供使用時起攤銷。

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於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iii) 攤銷方法及期間

本集團於以下期間使用直線法攤銷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軟件	2至10年
專利	10年

本集團的軟件及專利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根據軟件預期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間或軟件的無限許可期間（即專利涵蓋並且續期無需重大成本的期間）釐定。

1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於12個月內收回	3,633	2,083
— 於超過12個月之後收回	1,858	5,662
被遞延所得稅負債抵銷	(5,491)	(7,74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於12個月內收回	(1,689)	(5,030)
— 於超過12個月之後收回	(3,802)	(2,715)
被遞延所得稅資產抵銷	5,491	7,74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311	2,083	3,351	7,745
(扣除自)／計入合併收益表	(2,162)	(223)	131	(2,254)
於2024年12月31日	149	1,860	3,482	5,491
於2023年1月1日	2,829	1,427	11,316	15,572
(扣除自)／計入合併收益表	(518)	656	(7,965)	(7,827)
於2023年12月31日	2,311	2,083	3,351	7,7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收購時資產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 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277)	(4,632)	(836)	(7,745)
計入合併收益表	422	1,115	717	2,254
於2024年12月31日	(1,855)	(3,517)	(119)	(5,491)
於2023年1月1日	(3,019)	(11,930)	(623)	(15,572)
計入／（扣除自）合併收益表	742	7,298	(213)	7,827
於2023年12月31日	(2,277)	(4,632)	(836)	(7,745)

20 合約履約成本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履約成本(a)	3,546	14,024
減：合約履約成本虧損撥備	—	—
	3,546	14,024

合約履約成本自履行定制軟件的合約所產生的成本中確認，其將主要於相關履約責任獲履行後2至6個月內確認為銷售成本，並因此確認相關收入。

20 合約履約成本（續）

(a) 合約履約成本

當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符合以下所有標準時，本集團亦就該等成本確認合約履約成本：

- 有關成本與實體可明確識別的合約或預期合約有直接關係；
- 有關成本令實體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的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及
- 該成本預期可收回。

確認的合約履約成本應按與向客戶轉讓與資產相關的服務一致的系統基準於損益內攤銷。

合約履約成本的賬面值超過以下兩項的差額時，本集團於損益內確認為減值虧損：

- 預期收取以換取資產相關的服務對價的餘下金額；減
- 與提供該等服務直接相關及並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

當合約履約成本超過其可變現淨值時，確認虧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附註22)	170,013	146,257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3)	8,548	13,982
－ 長期應收款項 (附註24)	12,712	—
－ 短期國債投資 (附註26)	159,374	—
－ 受限制現金 (附註27(b))	5,100	6,511
－ 短期銀行存款 (附註27(c))	599,920	269,23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7(a))	319,297	517,92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5)	120,792	280,826
	1,395,756	1,234,73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借款 (附註33)	10,004	—
－ 租賃負債 (附註17)	24,754	15,08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員工薪金及應付福利、應付稅項及其他) (附註32)	110,657	83,42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認股權證負債 (附註30)	35,347	33,735
	180,762	132,247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a)	1,958	512
減值撥備	—	—
	1,958	512
貿易應收款項(b)	188,684	162,909
減值撥備	(20,629)	(17,164)
	168,055	145,745
	170,013	146,257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不包括減值撥備）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87,302	163,272
新加坡元	3,005	128
美元	335	21
	190,642	163,4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a)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的賬齡為180天內，處於本集團的信貸期內。

(b) 貿易應收款項

授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按個別基準釐定，正常信用期主要約為30至120天。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收入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3個月	79,957	75,749
3個月至6個月	38,446	32,072
6個月至1年	28,371	30,773
1至2年	29,904	19,500
2至3年	9,021	3,566
3年以上	2,985	1,249
	188,684	162,909

由於流動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大致相同。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債務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的平台及軟件或提供的數字化服務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款項。倘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更短期間（或（倘更長）於正常的業務經營週期內）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初步按無條件對價金額確認，除非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屆時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目標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計提減值撥備。

2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a)		
— 可退還按金(i)	7,671	12,589
— 其他(ii)	1,199	2,034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8,870	14,623
減：減值撥備	(322)	(641)
	8,548	13,982
產品及服務之預付款項	51,351	24,953
將予資本化與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	—	9,107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22,545	26,956
	82,444	74,998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可抵扣進項增值稅除外，其並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2023年12月31日：相同）。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不包括減值撥備）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9,909	68,302
新加坡元	2,814	2,034
美元	43	5,303
	82,766	75,6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a) 其他應收款項

(i) 可退還按金

可退還按金主要包括租金及項目的保證金。

(ii) 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員工預支款。

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不包括減值撥備）的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可抵扣進項增值稅除外，其並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2023年12月31日：相同）。

24 長期應收款項

長期應收款項指須分期支付的應收款項，一般為期1至5年。長期應收款項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因此，該等應收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確認。於1年內到期須結算的部分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長期應收款項的餘額於下表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分期付款銷售合約	15,529	—
減：於一年內到期	(2,729)	—
	12,800	—
減：減值撥備	(88)	—
	12,712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長期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725,000元（2023年12月31日：零）。

本集團的所有長期應收款項均以新加坡元計值。

2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虧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當且僅當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a)	120,792	278,769
或然對價(b)	—	2,057
	120,792	280,826

(a)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指由中國內地知名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理財產品不保本，到期時間不到1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理財產品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78,769	435,751
添置	235,000	362,500
出售	(398,563)	(527,423)
公允價值變動	5,586	7,941
於年末	120,792	278,7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續)

(b) 或然對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或然對價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057	4,156
公允價值變動	(2,057)	(2,099)
於年末	—	2,057

或然對價乃因於2019年6月28日收購太美星環而產生。太美星環的股權收購協議包括基於其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表現的或然對價條款。

公允價值採用具有不可觀測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計量。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假設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然對價現金流量貼現率(附註3.3(c))。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重新評估或然對價的可收回性，並預期不大可能從太美星環前創辦人收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或然對價的公允價值已減至零。

(c) 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	5,586	7,941
或然對價	(2,057)	(2,099)
	3,529	5,842

(d) 風險敞口及公允價值計量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財務風險的資料及有關釐定公允價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載述於附註3.3(c)。

26 短期國債投資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國債投資(i)		
— 本金存款	158,472	—
— 應收利息	1,137	—
短期國債投資總額	159,609	—
減：減值撥備	(235)	—
	159,374	—

- (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購買多項基金產品。該等產品均可隨時贖回，固定利息回報為3%。該等產品的相關資產為主要短期美國國債。

短期國債投資（不包括減值撥備）按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94,405	—
美元	65,204	—
	159,609	—

(a) 短期國債投資的會計政策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收購短期國債投資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短期國債投資。

有固定回報的短期國債投資乃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而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短期國債投資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在「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減值虧損在合併收益表中呈列為「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短期國債投資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於附註3.1(b)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924,317	793,668
減：受限制現金(b)	(5,100)	(6,511)
減：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c)	(599,920)	(269,2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297	517,9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88,401	—
人民幣	113,456	174,910
美元	16,543	330,725
新加坡元	581	1,217
歐元	316	11,072
	319,297	517,924

(b) 受限制現金

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元為銀行擔保函的受限制擔保存款，且人民幣5,000,000元因未決訴訟而受到限制（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11,000元為銀行擔保函的受限制擔保存款，且人民幣5,000,000元因未決訴訟而受到限制）。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法院對該等訴訟作出裁決，凍結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人民幣5,000,000元，作為該訴訟判決前的臨時財產保全措施，這與索賠是否合理無關。

於2024年12月31日，受限制現金人民幣5,100,000元按其到期日於流動資產（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11,000元於非流動資產及人民幣5,000,000元於流動資產）披露。

受限制現金以人民幣計值。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續）

(c) 短期銀行存款

短期銀行存款是指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存款，既沒有逾期也沒有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24年12月31日，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短期銀行存款乃美元計值。

28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538,000,000	538,000
於2024年1月1日	538,000,000	538,000
發行與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普通股	25,779,000	25,779
於2024年12月31日	563,779,000	563,779

於2024年10月，本公司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每股13.00港元發行及繳足25,779,000股普通股。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發行成本後，發行25,779,000股普通股使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人民幣25,779,000元及人民幣258,938,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29,641	218,273	–	574,732	1,922,646
發行與首次公開發售的普通股，扣除包銷佣金及 其他發行成本(附註28)	258,938	–	–	–	258,938
向趙璐先生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a)	–	–	–	19,879	19,879
向僱員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1)	–	–	–	16,704	16,70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附註12(b)(iv))	–	77,022	–	–	77,022
於2024年12月31日	1,388,579	295,295	–	611,315	2,295,189
於2023年1月1日	1,129,641	218,273	–	561,440	1,909,354
向趙璐先生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b)	–	–	–	2,018	2,018
向僱員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1)	–	–	–	11,274	11,274
於2023年12月31日	1,129,641	218,273	–	574,732	1,922,646

- (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萬幫喜先生與趙璐先生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萬幫喜先生將74,000股股份轉讓予趙璐先生，總對價為人民幣220,000元，該等股份當時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0,099,000元。公允價值與對價之間的差額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為人民幣19,879,000元。
-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李申嘉先生與趙璐先生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李申嘉先生將其持有的269,000股股份轉讓予趙璐先生，總對價為人民幣2,018,000元，該等股份當時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036,000元。公允價值與對價之間的差額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為人民幣2,018,000元。

30 認股權證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負債(a)	35,347	33,735

-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方投資者（「非控股股東」）以注資方式認購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21.49%的股權，總金額為5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30,140,000元）。根據非控股股東與附屬公司之間簽訂的協議，向非控股股東發出認股權證，其有權於下一輪附屬公司股權融資中認購新股（認購價總額低於20,000,000美元），該輪融資價為任何其他投資者的80%。從非控股股東處收到的收益已計入資本儲備、非控股權益及認股權證負債。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之前不會啟動下一輪股權融資，認股權證負債被歸類為到期日超過1年的非流動負債。

認股權證負債最初按人民幣28,796,000元的公允價值確認，隨後重新計量為其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合併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2023年：人民幣1,503,000元）（附註10）。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自2016年起，董事會准予了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以激勵若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本集團根據上述計劃從員工處獲得服務，作為本公司或某附屬公司權益工具的對價。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自授出日期起於若干服務期間分批歸屬。各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條件一經滿足，則視為正式有效地向持有人發出普通股，且轉讓不受限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由本公司發行的受限制股份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數目的變動及各自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如下：

	受限制股份數目	每股受限制股份的 加權平均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歸屬	55,972,242	7.53
年內沒收	(6,135,701)	5.86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49,836,541	7.85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歸屬	56,176,413	7.53
年內授出	336,001	11.56
年內沒收	(540,172)	10.40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55,972,242	7.53

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本公司的相關普通股於各自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由本公司發行的受限制股份（續）

本公司於年末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期及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價 (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數目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2017年3月27日	2年	0.03	4,058,376	4,058,376
2017年4月18日	4年	0.26	42,650	42,650
2017年8月2日	2年	0.03	8,007,865	8,007,865
2017年10月26日	2年	0.03	5,411,844	5,411,844
2017年11月30日	2年	0.03	1,934,487	4,836,217
2017年11月30日	4年	0.26	128,045	128,045
2017年11月30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0.03-1.06	902,147	1,201,716
2019年8月14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0.03	10,657,240	12,957,713
2019年8月15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0.03	2,813,792	2,813,792
2020年6月29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0.03-3.80	4,709,750	4,744,148
2020年8月19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4.99-5.49	966,367	1,207,494
2020年11月26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0.03	4,462,717	4,462,717
2020年12月28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0.09	—	34,404
2021年3月12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0.00-0.03	5,202,460	5,202,460
2021年11月12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7.50	364,800	526,800
2023年10月15日	3年	0.86	174,001	336,001
			49,836,541	55,972,2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由附屬公司發行的受限制股份

附屬公司受限制股份數目的變動及各自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如下：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	每股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歸屬	500,500	12.12
年內沒收	(50,000)	12.12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450,500	12.12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歸屬	5,797,500	12.12
年內沒收	(5,297,000)	12.12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500,500	12.12

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乃參考附屬公司的相關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附屬公司於年末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期及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價 (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數目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2021年11月18日	5年	2.00	50,500	100,500
2022年11月8日	5年	1.00	400,000	400,000
			450,500	500,500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c)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賬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金額在合併收益表中按以下類別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包括股東之間若干股份轉讓交易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的開支（附註29(a)）。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開支	5,347	979
行政開支	30,811	12,304
研發開支	426	9
	36,583	13,292

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第三方	99,961	70,720
其他應付款項－第三方	9,210	7,219
應付與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	1,486	5,484
有關合約負債的應付增值稅	6,188	8,896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54,650	100,261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5,765	10,434
未決訴訟撥備(b)	4,313	1,000
其他	2,845	4,162
	184,418	208,176

(a) 由於屬短期性質，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b) 本集團涉及一項未決訴訟。根據本集團的訴訟顧問的法律意見，本集團董事於2024年12月31日作出撥備人民幣4,31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購買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3個月	54,715	50,340
3個月至6個月	14,141	8,757
6個月至1年	13,858	10,445
1至2年	17,088	1,178
2年以上	159	—
	99,961	70,720

33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短期銀行借款	10,000	—
應付利息	4	—
	10,004	—

本集團的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償還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6個月	10,000	—

33 借款 (續)

銀行借款本金總額及適用利率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利率 每年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利率 每年
人民幣銀行借款	10,000	2.65%	—	不適用

由於貼現影響不大，短期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相等於其賬面值。

34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政府補助(a)	7,402	8,174

(a) 遞延收入主要指已收但尚未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的政府補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現金流量信息

(a) 經營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7,405)	(356,36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16(a))	14,971	19,849
— 無形資產攤銷 (附註18(a))	4,215	4,055
—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17(b))	20,760	28,058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附註3.1(b))	3,591	8,402
—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附註18(b))	9,795	9,572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7)	36,583	13,292
— 向若干股東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附註7)	92,836	—
— 財務收入 (附註11)	(35,774)	(41,654)
— 融資成本 (附註11)	727	1,431
— 外匯收益淨額	(11,350)	(12,586)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 (附註10)	(3,529)	(5,842)
— 認股權證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附註10)	1,612	1,503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利息收入 (附註9)	(1,275)	—
— 終止租賃合約之 (收益) / 虧損 (附註10)	(41)	10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附註10)	168	—
	(84,116)	(330,179)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 合約資產減少	5,373	12,02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4,145)	(20,907)
— 長期應收款項增加	(12,800)	—
— 合約履約成本減少 / (增加)	10,478	(5,820)
— 受限制現金減少 / (增加)	1,411	(5,021)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6,358)	(6,113)
— 合約負債 (減少) / 增加	(50,686)	853
— 遞延收入 (減少) / 增加	(772)	4,017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201,615)	(351,149)

35 現金流量信息 (續)

(b) 融資活動之負債對賬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負債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15,089)	(33,735)	—	(48,824)
現金流量	15,433	—	(10,000)	5,433
租賃負債增加	(24,495)	—	—	(24,495)
租賃合約終止	120	—	—	120
認股權證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	(1,612)	—	(1,612)
已確認融資成本	(723)	—	(4)	(727)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24,754)	(35,347)	(10,004)	(70,105)
於2023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45,860)	(32,232)	—	(78,092)
現金流量	32,212	—	—	32,212
租賃負債增加	(1,620)	—	—	(1,620)
租賃合約終止	1,610	—	—	1,610
認股權證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	(1,503)	—	(1,503)
已確認融資成本	(1,431)	—	—	(1,431)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15,089)	(33,735)	—	(48,824)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本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述非現金交易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中並無其他重大非現金交易（2023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關聯方交易

如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在作出財務和經營決策方面有重大影響力，則雙方即被視為有關聯。如雙方受共同控制，則亦會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近親家庭成員亦被認為是關聯方。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有關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包括：

(i)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成員包括董事（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2,672	12,604
花紅	863	5,879
退休金計劃供款	623	614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658	75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1,082	7,456
	55,898	27,303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向主要管理層支付的薪酬為人民幣2,07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996,000元）。

37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福利及利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袍金	工資及薪金	花紅	退休金計劃供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住房福利及	總計
董事姓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趙璐先生(i)	—	8,343	—	71	19,879	74	28,367
— 馬東先生	—	1,642	133	63	1,605	66	3,509
— 張宏偉先生	—	1,365	109	70	—	74	1,618
— 黃玉飛先生	—	1,354	108	70	—	74	1,606
— 萬幫喜先生(ii)	—	357	—	18	89	19	483
— 倪曉梅女士	—	2,792	108	70	7,643	74	10,687
— 陸一鳴先生(iii)	—	1,292	108	70	1,130	74	2,6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蔣驍先生	180	—	—	—	—	—	180
— 李治國先生	180	—	—	—	—	—	180
— 馮志偉先生	222	—	—	—	—	—	222
監事							
— 李嬌娜女士(iv)	—	51	—	4	—	5	60
— 文綱先生	—	—	—	—	—	—	—
— 蔡鑫先生(v)	—	1,292	109	70	670	74	2,215
— 董曉哈女士(vi)	—	1,052	88	47	66	50	1,303
	582	19,540	763	553	31,082	584	53,1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福利及利益（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趙璐先生	—	2,608	1,029	95	2,018	105	5,855
— 馬東先生	—	1,700	397	131	(408)	116	1,936
— 張宏偉先生	—	873	331	24	—	26	1,254
— 黃玉飛先生	—	866	750	50	—	56	1,722
— 萬幫喜先生	—	922	441	24	(516)	26	897
— 倪曉梅女士	—	819	675	41	(1,284)	50	3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蔣驥先生	75	—	—	—	—	—	75
— 李治國先生	75	—	—	—	—	—	75
— 陰慧芳女士(vii)	75	—	—	—	—	—	75
— 馮志偉先生(viii)	—	—	—	—	—	—	—
監事							
— 李嬌娜女士	—	73	24	6	—	7	110
— 文綱先生	—	—	—	—	—	—	—
— 陸一鳴先生	—	819	441	50	(160)	56	1,206
	225	8,680	4,088	421	(350)	442	13,506

附註：

- (i) 趙璐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相當於行政總裁）。彼辭去總經理職務，而萬韞望女士於2025年2月獲委任為總經理。
- (ii) 萬幫喜先生於2024年3月辭去執行董事職務。
- (iii) 陸一鳴先生於2024年3月辭去監事職務，並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v) 李嬌娜女士於2024年7月辭去監事職務。
- (v) 蔡鑫先生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監事。
- (vi) 董曉晗女士於2024年7月獲委任為監事。
- (vii) 陰慧芳女士於2023年9月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viii) 馮志偉先生於2023年9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7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福利及利益（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該等人士概無獲本集團向其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2023年：無）。

(a) 董事及監事的退休及離職福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未獲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2023年：無）。

(b) 就獲提供董事及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或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任何對價（2023年：無）。

(c) 以董事及監事以及由該等董事及監事控制之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的相關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以董事及監事以及由該等董事及監事控制之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訂立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2023年：無）。

(d)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概無於年末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存續的以本集團作為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2023年：無）。

38 或有事項及承擔

(a) 或有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其他章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事項（2023年12月31日：參閱附註32）。

(b) 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3年12月31日：無）。

39 資產負債表日期後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重大期後事項（2023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9	6,846
無形資產	7,320	8,50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02,974	359,236
受限制現金	—	5,000
	414,283	379,585
流動資產		
合約履約成本	998	10,986
合約資產	10,943	8,50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5,752	91,76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97,613	288,02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0,792	280,826
短期國債投資	94,224	—
短期銀行存款	322,876	18,352
受限制現金	5,100	1,1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359	419,494
	1,223,657	1,119,091
資產總值	1,637,940	1,498,676
權益		
股本	563,779	538,000
其他儲備	1,997,670	1,702,929
累計虧損	(1,263,114)	(1,186,448)
	1,298,335	1,054,481
總權益	1,298,335	1,054,481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續)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5,315	338,044
合約負債	64,290	106,151
	339,605	444,195
負債總額	339,605	444,19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637,940	1,498,676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於2025年3月24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29,641	573,288	1,702,929
發行與首次公開發售的普通股， 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發行成本	258,938	—	258,9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5,924	15,924
向趙璐先生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9,879	19,879
於2024年12月31日	1,388,579	609,091	1,997,670
於2023年1月1日	1,129,641	558,819	1,688,46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2,451	12,451
向趙璐先生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018	2,018
於2023年12月31日	1,129,641	573,288	1,702,929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41.1 附屬公司

(a)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權力指示該實體之活動而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悉數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集團公司之間的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已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收益表、合併全面虧損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1 附屬公司 (續)

(a) 綜合入賬 (續)

業務合併

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均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處於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除外）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轉讓的對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之公允價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
- 本集團發行之股權；
- 因或有對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於附屬公司任何已存在股權之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過程中購入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價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現金對價任何部分的結算延後，未來應付金額會貼現至其交易日期的現值。所採用的貼現率為該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根據相若的條款及條件，向獨立融資人獲取相似借款的利率。

或有對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重新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按公允價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1 附屬公司 (續)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倘自該等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的綜合虧損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投資賬面值超出合併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到該等投資的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41.2 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中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任何對價之間的任何差額，在本集團所有者應佔權益內的單獨儲備中確認。

當本集團由於失去控制權而對一項投資不再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將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允價值成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41.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已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

41.4 外幣匯兌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中國內地以外的附屬公司分別於新加坡及美國註冊成立，該等附屬公司分別將新加坡元及美元視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本集團釐定以人民幣呈列其合併財務報表。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4 外幣匯兌 (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按淨額基準於合併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呈列。

(c) 集團成員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境外業務（當中概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該資產負債表結算當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及全面虧損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虧損中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41.5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均須對除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以外的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分組，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倘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則會在各報告期末就減值可否撥回進行檢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分類載於附註21。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 (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 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加 (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同列示在「其他收益－淨額」中。減值虧損於合併收益表中呈列為獨立項目。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淨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而減值虧損則於合併收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對於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投資，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在其他收益－淨額中列示。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全期虧損須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其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4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

41.8 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

就銀行借款或發行應付票據或其他目的的擔保存款受限制的現金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受限制現金。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但不超過一年的銀行存款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短期銀行存款。

41.9 股本

所有者普通股和股本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遞增成本於權益中顯示為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41.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

有關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1 借款及借款成本

(a)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按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損益確認。在貸款融資將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而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被遞延，直至提取貸款時為止。在並無證據表明其將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會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被撥充資本，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會將借款從資產負債表中移除。已消除或轉移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對價（包括所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除非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權利將償付負債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會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將附帶契諾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會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不影響報告日期的分類。

(b)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和特定借款成本在完成和準備資產用於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時間段內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是必須花費相當長的一段時間才能為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做好準備的資產。

於特定借款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前所作短期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乃自可用作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計入費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資本化借款成本（2023年：無）。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12 撥備

法律索賠及繁重合約的撥備在以下情況下確認：本集團因過去發生的事件而負有當前的法律或合約義務，履行義務很可能需要資源外流，且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未來的經營虧損不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報告期末清償當前債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確定現值的貼現率為稅前利率，反映了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41.1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稅項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但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可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是按當期應課稅收入計算的應付稅項，此乃根據各個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並就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狀況，並考慮稅務機構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收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收結餘，具體取決於哪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及資產與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乃產生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倘遞延所得稅乃產生自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資產或負債，且當時的交易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亦未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亦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法例）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1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b)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有應課稅金額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方會予以確認。

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的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所得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構，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予相互抵銷。倘有關實體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及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有意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虧損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於此情況，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虧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41.14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工資、薪金及花紅的負債，包括非貨幣福利、年假和累積病假，預計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的12個月內全部結清，並就僱員服務截至報告期末確認並按負債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為現時僱員福利責任。

(b) 退休金責任及其他社會福利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透過中國政府強制性定額供款計劃享有包括退休金、工傷福利、生育保險、醫療保險、失業福利及住房公積金計劃等員工福利。中國勞動法規規定本集團就該等福利依照僱員薪資的一定比例向政府繳納供款，上限由地方政府規定。本集團並無法律義務承擔要求繳納供款以外的其他福利。本集團並無可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本集團亦向其他界定供款計劃及界定福利計劃支付款項，以惠及中國內地以外附屬公司所僱用的僱員。

(c) 僱員可享假期

僱員可享年假於僱員獲得假期時確認。本集團就直至資產負債表日期僱員已提供服務而產生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可享的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向僱員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經營若干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本集團從僱員獲得服務，作為換取本公司或若干附屬公司權益工具的對價。為換取授出權益工具而獲得服務的公允價值乃確認為合併收益表中的一項開支。總開支於歸屬期內確認，其為將全部特定歸屬條件將滿足的期間。

列作開支的總金額，乃參照本公司或若干附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本集團可修改授予的股權激勵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倘修訂增加授予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則將在計量於剩餘歸屬期內收到的服務的確認金額時計入授予的增量公允價值。

現金結算交易負債的公允價值於每個報告日期和結算日重新計量。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動均於當期損益確認。以股權結算的獎勵於授出日期後不再重新計量。

(b) 向股東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倘本集團收取的可識別對價看來低於轉讓予股東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則表示本集團收取其他不可識別對價。本集團計量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交易日期的轉讓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與可識別對價之間的差額。

41.16 政府補助

倘能夠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收到政府補助及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有關本集團如何核算政府補助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9。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在須與擬補償的成本匹配的期間於損益遞延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17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賬面值計算得出。就隨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其攤銷成本計算得出。

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短期銀行存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收益(附註25)列示在「其他收益－淨額」中。

41.18 每股虧損

(i)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方式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不包括普通股以外的任何服務權益成本)；及
- 除以於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並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部分進行調整(不包括庫存股)。

(ii)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釐定每股基本虧損時所使用的數字，以計及：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之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則將為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Taimei
太美医疗科技